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ANSHAN POWER CO., LTD

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1-014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于春玲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授权皇甫涵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贺迎一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孙玉林副董事长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于秀峰独立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周成新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报告全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杨海贤、董事总经理傅博及财务总监陆小平、财务管理部经理黄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五、公司治理结构	18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3
七、董事会报告	23
八、监事会报告	37
九、重要事项	39
十、财务报告	45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45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NANSHAN POWER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杨海贤

(三) 董事会秘书：胡 琴

联系电话：(0755) 26948888

传 真：(0755) 26003684

电子信箱：investor@nspower.com.cn

联系地址：中国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四) 注册地址：中国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097 号

邮政编码：518052

办公地址：中国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邮政编码：518053

公司网址：<http://www.nsrld.com.cn>

电子信箱：public@nspower.com.cn

(五)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处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深南电 A 000037

深南电 B 200037

(七)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日期：1990 年 4 月 6 日

首次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角咀

变更后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09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501125497

税务登记号码：粤税外字 440305930100069 号（14）

组织机构代码：61881512-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八) 释义：

公司、本公司：指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协孚公司：指公司持股 50%的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新电力公司：指公司持股 100%的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指公司持股 100%的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兴德盛公司：指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深南电工程公司：指公司持股 100%的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南电中山公司：指公司持股 80%的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深南电东莞公司：指公司持股 70%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深南电环保公司：指公司持股 100%的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皖能铜陵公司：指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深能环保公司：指公司持股 10%的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南山热电厂：指公司二级机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南山热电厂

中山南朗电厂：指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中山南朗电厂

东莞高埗电厂：指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东莞高埗电厂

深中置业公司：指公司持股 75%的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深中房地产公司：指公司持股 75%的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新昌公司：指公司持股 30%的江西中电投新昌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彭泽核电公司：指公司持股 5%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交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指定报刊：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商报》

元：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或金额单位的本位币均指人民币元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930,388,612.63
利润总额	-98,645,66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38,67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261,93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7,94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净利润	-123,433,431.83
减：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11,170,69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
债务重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8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814,893.3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5,825,73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利润	-270,323,292.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40,261,931.27
少数股东权益	-30,061,361.34

（二）按照国际会计准则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净利润和净资产无差异。

（三）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601,730,465.30	1,867,829,757.71	1,867,829,757.71	-14.25	3,156,551,549.97	3,156,551,549.97
利润总额	-98,645,669.78	131,976,361.23	131,976,361.23	-174.74	64,759,837.86	64,759,83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38,678.20	74,115,448.64	74,088,210.90	-254.73	10,763,920.54	10,467,60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261,931.27	55,653,062.62	55,625,824.88	-531.93	-57,432,714.45	-57,729,03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7,944.97	348,353,702.91	348,353,702.91	-92.57	331,500,520.47	331,500,520.47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278,954,349.90	4,926,596,324.59	4,926,596,324.59	7.15	4,985,939,525.71	4,985,939,52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1,735,842,488.46	1,847,287,676.40	1,850,481,166.66	-6.20	1,773,172,227.76	1,779,586,446.01
股本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0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2、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2	0.12	-258.33	0.02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2	0.12	-258.33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09	0.09	-544.44	-0.1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39	4.09	4.09	-256.23	0.61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40	3.07	3.07	-536.48	-3.24	-3.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58	0.58	-93.10	0.55	0.55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88	3.06	3.07	-6.19	2.94	2.95

(四) 报告期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9	-0.1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0	-0.40	不适用

(五)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6,298,076.88	278,021.50	1,680,000.00	-	34,896,098.38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830,305.41	5,718,263.06	1,128,922.47	495,519.12	65,924,126.8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817,300.00	-	-	19,317,300.00	2,500,000.0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328,133.00	5,620,433.76	-	967,429.38	32,981,137.38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036,855.79	753,840.36	-	-	14,790,696.15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15,063.71	-	-	-	5,115,063.71
七、其他减值准备	-	1,633,199.83	-	-	1,633,199.83
合计	167,425,734.79	14,003,758.51	2,808,922.47	20,780,248.50	157,840,322.3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内容	本次变动前		本次股份数量 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93	0.002		12,993	0.0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2,993	0.002		12,993	0.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2,749,603	99.998		602,749,603	9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338,895,157	56.224		338,895,157	56.2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3,854,446	43.774		263,854,446	43.774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02,762,596	100	0	602,762,596	100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中“高管持股”股数系公司张杰副总经理报告期末持有的有限售条件A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杰	12,993	0	0	12,993	法定条件	-
合计	12,993	0	0	12,993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近三年未发行股票及衍生证券。

2、报告期内对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3、公司无现存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45,268 户，其中 A 股股东 29,126 户，较上年减少 2,262 户；B 股股东 16,142 户，较上年增加 278 户。

2、股东持股情况（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5,268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广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67%	106,495,957	0	0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8%	92,123,248	0	0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0%	65,106,130	0	0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20%	49,426,518	0	0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7%	35,999,805	0	0
严天工	境内自然人	0.55%	3,300,000	0	未知
李伟平	境内自然人	0.36%	2,165,690	0	未知
中山市长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0.29%	1,770,000	0	未知
金榜证券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5%	1,500,000	0	未知
杨世民	境内自然人	0.23%	1,412,910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广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6,495,957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92,123,248			境内上市外资股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5,106,130			人民币普通股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49,426,518			境内上市外资股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999,805			人民币普通股	
严天工	3,3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李伟平	2,165,69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中山市长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榜证券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杨世民	1,412,91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该情况无变化。

4、公司第一大股东情况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57,229,37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0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法定代表人为高自民；成立于 1985 年 7 月 15 日；注册资本：95,555.5556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各种常规能源（包括电、热、煤、油和气）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各种能源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和经营；经营能源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及其配件、器材、铝材、木材、水泥和其它原材料；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147 文办理）；经营为能源工程配套的人员培训、咨询及其它相关服务业务（具体另行申报）；环保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和经营为能源项目所需燃料、原料及设备的运输业务（公路、沿海、远洋）。物业管理（凭物业管理资格证书经营）、自有物业租赁。

公司第一大股东及主要股东与公司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下图名称释义：

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能源：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南海洋行：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广聚控股：深圳广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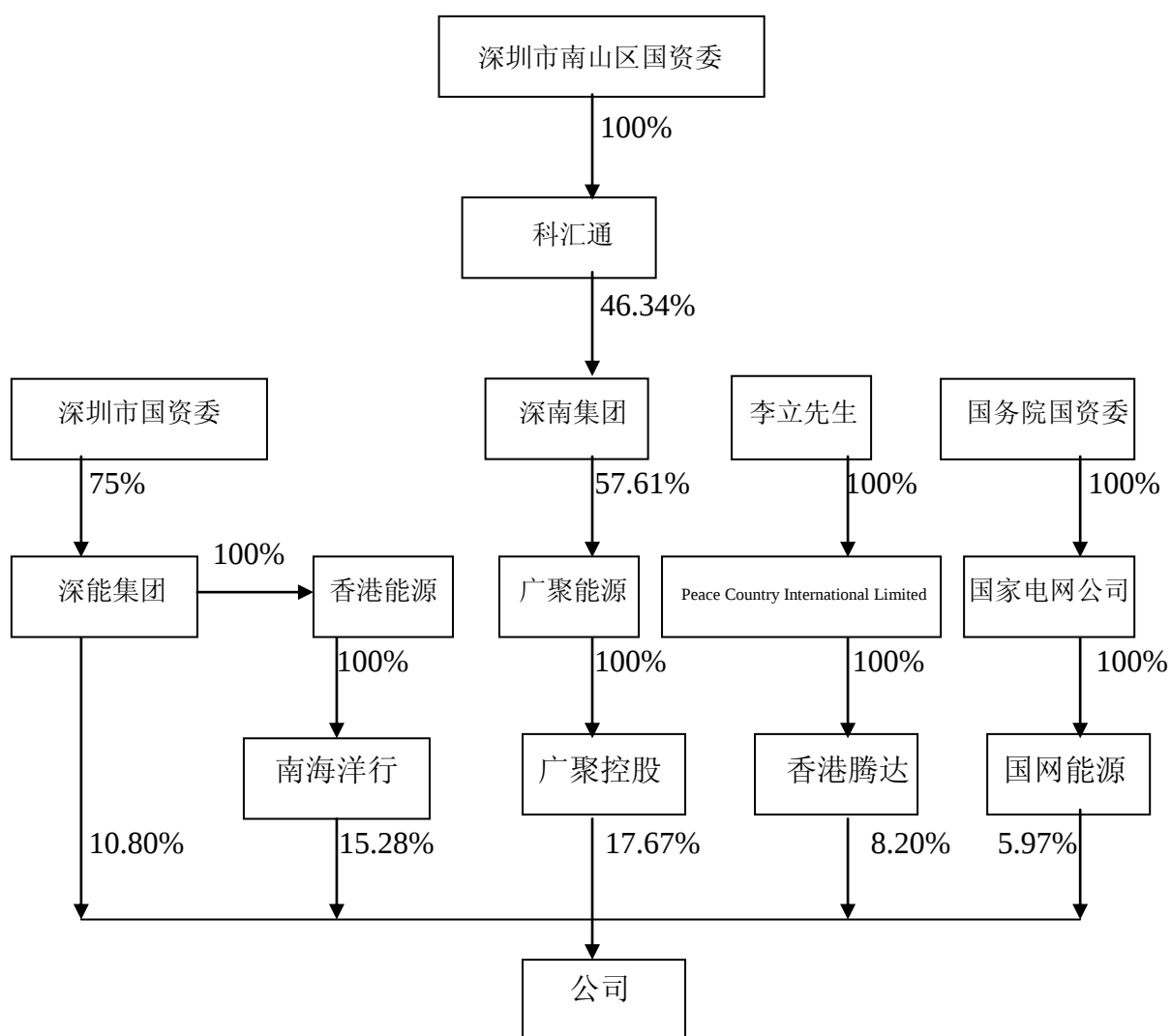
香港腾达：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国网能源：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聚能源：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深南集团：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科汇通：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5、其他持股 10%以上（含 10%）法人股股东

（1）深圳广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7.67%；法定代表人：杜文军；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11,111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兴办实业，电力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2）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5.28%；成立于 1985 年 5 月 15 日；经营范围：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现任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杨海贤	董事长	男	54	2008.9	2009.10	0	0		77.67	否
李洪生	副董事长	男	48	2009.1	2009.10	0	0		0	是
孙玉林	副董事长	男	59	2006.10	2009.10	0	0		0	是
傅 博	董 事 总经理	男	48	2006.10	2009.10	0	0		66.47	否
于春玲	董 事	女	45	2006.10	2009.10	0	0		0	是
贺迎一	董 事	男	54	2006.10	2009.10	0	0		0	是
皇甫涵	董 事	男	56	2006.10	2009.10	0	0		0	是
黄速建	独立董事	男	55	2006.10	2009.10	0	0		11.90	否
周成新	独立董事	男	55	2006.10	2009.10	0	0		11.90	否
徐景安	独立董事	男	69	2006.10	2009.10	0	0		11.90	否
于秀峰	独立董事	男	46	2006.10	2009.10	0	0		11.90	否
吴晓蕾	独立董事	女	46	2006.10	2009.10	0	0		11.90	否
合 计						0	0		203.64	

【注】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均为每人 10 万元/年（税后）。2010 年度，公司共发放独立董事津贴 10 万元/人（税后）。

2、现任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朱天发	监事长	男	61	2006.10	2009.10	0	0		0	是
周 群	监 事	男	46	2006.10	2009.10	0	0		0	是
王荻菲	监 事	男	44	2009.08	2009.10	0	0		0	是
王 玮	员工监事	男	49	2006.10	2009.10	0	0		37.44	否
李 超	员工监事	男	39	2006.10	2009.10	0	0		34.26	否
易耀平	员工监事	男	42	2006.10	2009.10	0	0		38.43	否
合 计						0	0		110.13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傅 博	董事 总经理	男	48	2006.10	2009.10	0	0		66.47	否
林 青	副总经理	女	46	2006.12	2009.12	0	0		59.59	否
吉 明	副总经理	男	54	2006.12	2009.12	0	0		59.64	否
张 杰	副总经理	女	42	2006.12	2009.12	17,325	17,325	注	59.77	否
朱 伟	副总经理	男	53	2006.12	2009.12	0	0		59.88	否
王仁东	总工程师	男	49	2006.12	2009.12	0	0		59.88	否

陆小平	财务总监	男	48	2006.12	2009.12	0	0		59.57	否
胡 琴	董事会 秘书	女	43	2006.12	2009.12	0	0		44.17	否
合 计						17,325	17,325		468.97	

【注】张杰副总经理所持股份系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前从二级市场购入，其中 4,332 股已符合解除限售条件，12,993 股尚属法定限售股份。

4、现任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杨海贤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	2008 年 9 月至今
李洪生	深圳广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10 月至今
孙玉林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正局级调研员	2010 年至今
于春玲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9 年至今
贺迎一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9 年至今
皇甫涵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6 年 5 月至今
周 群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公司总经理、深圳能源财务公司董事长	2006 年至今
王荻菲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深圳业务办公室主任	2005 年至今

5、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以及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杨海贤先生，董事长，1956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工商企业管理工程专业研究生。曾任解放军副团职干部，转业后历任深圳市委经济工作部办公室副科长，深圳市委驻深单位工委办公室科长、副处长；深圳市能源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西部公司董事会召集人；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新加坡公司董事长、深能环保公司董事。深圳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常委会经济工作委员会委员。

李洪生先生，副董事长，1963 年出生，天津大学工程硕士，历任中远（香港）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远（香港）工贸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孙玉林先生，副董事长，1951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1985 年至 1999 年，历任水利电力部办公厅部长秘书、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副处长、党组书记、深圳电联电力实

业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2000 年至 2007 年历任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国家电网公司驻深圳经济发展联络处副主任。2008 年至 2010 年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正局级）。现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正局级调研员。

傅博先生，董事总经理，1962 年出生，工商管理（MBA）硕士，早年毕业于西安空军工程学院航空发动机专业。1984 年至 1993 年，在西安空军工程学院航空机械工程系任讲师。1993 年 8 月起，历任本公司总经理秘书、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兼任深南电中山公司、深南电东莞公司董事长、新加坡公司董事。

于春玲女士，董事，1965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北京大学在职经济学硕士，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学院电厂建筑结构工程专业。历任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工程部技术员、土建合同工程师，深圳市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副主任、主任、燃料贸易部部长、计划发展部部长，深圳抽水蓄能电站筹建办公室主任，现任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贺迎一先生，董事，1956 年出生，经济师，法学学士，毕业于河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曾在水电部列车电业局第 53 列车电站、浙江镇海发电厂和浙江北仑发电厂工作，历任分场主任、经营副厂长等职务，2000 年起历任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改名为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深圳国电科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起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皇甫涵先生，董事，1954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工学硕士，毕业于西安热工研究所热能动力专业。曾任西安热工研究所自动化室副主任，1995 年起，先后担任深圳妈湾电力公司妈湾电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深圳能源发电分公司副经理兼检修部主任，月亮湾燃机电厂厂长，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广深沙角 B 电力公司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东部电厂筹建办主任、党支部书记、经理兼党支部书记，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黄速建先生，独立董事，1955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88 年至今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人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管理科学

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会长、理事长，并担任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浙江尖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周成新先生，独立董事，1955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美国密执安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历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深圳市法制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现任深圳市法制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并任深圳市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及深圳、珠海、上海、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兼职执业律师，并担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独立董事。

徐景安先生，独立董事，1941 年出生，研究员，毕业于复旦大学新闻系。历任国家计委研究室科长、国家体改委处长、中国体改研究所副所长、深圳市体改委主任、深圳证券交易所副理事长，曾为中国人民大学和深圳大学兼职教授。现任深圳市景安文化传播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新世纪文明研究会会长。

于秀峰先生，独立董事，1964 年出生，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曾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法学部。现为德恒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主任，吉林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第四、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第四、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律师协会理事、新闻发言人，深圳市国际投融资商会副会长，香港中小企业总会名誉会长，南京大学兼职研究员，北京大学法学院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晓蕾女士，独立董事，1964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拥有文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1991 年进入资本市场，曾在数家著名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集团担任高层管理职务。2005 年受招商银行委派出任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现任招商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深圳市管理咨询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改革》理事会理事。

（2）监事会成员

朱天发先生，监事长，1949 年出生，注册会计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历任深圳经济特区电力开发公司财务部部长、董事，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深圳西部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务。

周群先生，监事，1964 年出生，经济师，华东地质学院工学学士。曾在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和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工作，历任助理工程师、办公室主任、副处长、董事局秘书处副部长等职。2001 年起，历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抽水蓄能电站筹建办公室主任、惠州城市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丰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惠州深能投资控股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能源财务公司董事长。

王荻菲先生，监事，1968 年出生，大学本科，会计师。1988 年起先后任浙江省电力工业局财务处会计，浙江北仑发电厂财务科副经理，深圳国电科技工贸公司宁波分公司副经理，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经理；现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深圳业务办公室主任。

王玮先生，员工监事，1961 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上海电力专科学校，曾在上海南市发电厂工作，任运行值长；1991 年 5 月，调入本公司工作，历任运行值长、运行部部长、检修部部长等职务；2004 年 1 月至今，任深南电中山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李超先生，员工监事，1971 年出生，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后就读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2 月，在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1996 年 2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康柏电脑技术（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 年 5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香港中联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1 年 2 月起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企业发展部部长助理，2005 年 5 月始，担任企业发展部部长职务，现兼任深中房地产公司、深中置业公司及江西新昌公司董事，江西彭泽核电公司监事。

易耀平先生，员工监事，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毕业于武汉华中科技大学电力工程系。1991 年至 1998 年期间，任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运行部值长；1998 年 7 月起调入本公司，历任生产管理部副部长、运行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等职，现担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南山热电厂厂长、南山热电厂党支部书记，兼任新电力公司副董事长、江西新昌公司董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傅博先生，董事总经理。见前述董事简历。

林青女士，副总经理，1964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湖南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1985 年起在长沙水电师范学院电力系任教。1990 年起在广东大亚湾核电站工程部工作。1991 年 12 月起，历任深圳市能源总公司综合处秘书、总经办业务主任；深圳市西部电力公司办公室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群部部长、机关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党支部书记、工会办主任、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3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协孚公司董事长。

吉明先生，副总经理，1956 年出生，工程师，管理学硕士，先后毕业于长春光学精密机械学院、复旦大学。1994 年至 1999 年，任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1999 年起，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深中房地产公司、深中置业公司、深南电环保公司董事长，深南电中山公司、深南电工程公司副董事长、新加坡公司董事。

张杰女士，副总经理，1968 年出生，北京大学心理学硕士，美国 PDP 企业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90 年 7 月毕业于郑州大学外语系英美文学专业，后攻读北京大学心理学系应用心理学专业。曾在河南省地震局从事翻译工作，1990 年 10 月起在本公司财务部和办公室工作，1993 年起历任公司秘书、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员工监事等职务，2006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深南电中山公司、深南电东莞公司、新加坡公司董事。

朱伟先生，副总经理，1957 年出生，工程师，毕业于广东电力学校，曾在广东省新丰江电厂工作，任运行班长、值长等职；1985 年在南京电力专科学校进修，获大专学历。1990 年起，历任本公司开发部副部长、供应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期间获得在职研究生学历，2003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新电力公司董事长和江西新昌公司监事长。

王仁东先生，总工程师，1961 年出生，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动力系电力热能动力专业，后获华中理工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曾在北京国家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总院计划处工作，1988 年 6 月派调深圳华电南方开发（集团）公司工作。1990 年起历任本公司开发部部长、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员工监事等职务，2006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深南电工程公司董事长兼董事总经理，深南电东莞公司、新加坡公司董事。

陆小平先生，财务总监，1962 年出生，高级会计师，中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

曾在湖南省衡南县茶市镇人民政府、湖南衡阳市油泵油咀厂以及深圳市鹏基工业发展总公司工作，1995年至1998年任深圳市中深国际合作公司计财部副经理。1998年12月起历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会计师、主任师，2003年8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现兼任深中房地产公司及深中置业公司董事。

胡琴女士，董事会秘书，1967年出生，工程师，经济师。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热能动力工程系应用化学专业，后攻读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研究生课程。曾担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现武汉大学）热能动力工程系年级辅导员。先后在本公司工程部、运行部、办公室、投资部工作，2005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处主任，现兼任新电力公司董事、深能环保公司监事。

6、年度报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报酬，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独立董事发放的津贴详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基本情况 1、现任董事会成员”，因工作而发生的交通、住宿、调研、考察及会议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除董事长杨海贤、董事总经理傅博，员工监事王玮、李超和易耀平在公司领取报酬外，董事会成员中的李洪生、孙玉林、于春玲、贺迎一、皇甫涵，以及监事会成员中的朱天发、周群、王荻菲均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因履行职务需要而发生的交通、住宿、调研、考察及会议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合计为 716.27 万元。

7、离任及聘任情况

（1）2011年1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董事长王建彬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建彬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董事职务，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2）2011年1月13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陈丽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丽红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3）2011年1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选举李洪生董事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或聘任情况。

（二）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347 人（未含控股子公司），略少于 2009 年员工人数。专业构成：运行人员 75 人，检修人员 66 人，物资供应人员 18 人，财务人员 20 人，行政管理人员 54 人；教育程度：大专学历 102 人，本科学历 115 人，硕士以上学历 30 人。

由于公司执行深圳市社会保险制度，无需承担离退休员工的费用。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守法经营、规范运作。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上述法律和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公司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1）2010 年 4 月，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制定上市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通知》要求，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施行。

（2）公司按照相关财务会计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对现有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且完善了部份缺少的会计制度，已草拟了《预计负债等或有事项管理制度》、《下属公司财务管理规定》、《外派下属公司财务负责人和财务经理考核办法》、《违反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行为的责任追究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下属企业财务会计工作检查制度》等制度。以上制度待公司或董事会审批后下发执行。

2、报告期内专项治理开展情况

（1）原《公司章程》中没有明确现金分红政策，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公司已修订了《公司章程》，并经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2010 年 5 月, 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 公司成立了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工作小组, 制定了开展专项活动的工作方案, 对财务人员和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基础工作、资金管理、税务管理工作以及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财务信息系统设置与使用情况等进行了自查自纠, 并完成了自查情况报告。依照公司制定的《关于在全系统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方案》, 公司财务系统自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0 年 8 月 30 日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

(3)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发[2010]59 号) 要求, 公司自 2010 年 9 月 20 日起对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自查。经自查, 截止 2010 年 10 月 15 日, 公司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履行了资金支付管理以及关联交易决策等程序, 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占用代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垫付费用、“期间占用、期末返还”以及通过不公允关联交易等方式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问题。为进一步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发生, 建立健全防止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 目前, 公司正在进一步细化和完善相关的内控制度, 其中《担保管理制度》、《委托贷款指引》等制度已草拟完毕, 待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下发执行, 以确保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的持续和有效。

(4)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企业同业经营情况进行摸底调查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0]61 号),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所属企业同业经营情况调查表》,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经营但不构成同业竞争。

(5)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①公司审计管理部人员不足。2010 年, 公司董事会按照《内部审计暂行规定》成立了审计管理部并根据任职要求配备了专业人员, 在 2011 年还将继续招聘审计人员, 充实人员配置, 更好的做好内控工作。

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届满, 原计划 2010 年完成换届工作, 因股东方对董事会换届的相关事项未形成一致意见而未按计划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已列入 2011 年度工作计划。

③关于向第一大股东报送未公开信息情况的说明

A 由公司生产技术部每日直接向第一大股东电力资产管理部报送日发电量；经公司生产技术部负责人、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每月 15 日报送电力生产障碍报表及事故报表、月度安全简报；

B 按照第一大股东《关于印发程序文件〈集团派出产权代表管理〉的通知》（深能[2009]45 号）要求，公司在召开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之前，统一由董事会秘书处将经过总经理办公会讨论修改后的议案提交其派出董事、监事，与此同时，向其产权法律部和行政管理部报备。

公司向深圳证监局出具了披露治理非规范和报送未公开信息知情人名单的书面承诺，同时，公司第一大股东亦签署过《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在要求相关经办人员恪守保密职责的前提下，于每月10日前将未公开信息报送情况以及知情人员名单向深圳证监局报备。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1、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维护公司利益，提高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审核及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的规范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02 年 5 月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经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

（2）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管理治理机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协调等职能作用、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公司于 2008 年 4 月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并经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5 名，超过公司全体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规定忠实地履行职责。对公司发生的凡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关联交易和其它重大事项进行了仔细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董事意见函，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其中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吴晓蕾独立董事对《关于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投建 LNG 气化站的议案》提出反对意见（反对的理由是：1、本次会议未就建设深南电中山公司 LNG 气化站与该公司股权整合计划的关系予以说明；2、提交本次会议讨论的深南电中山公司建设 LNG 气化站的可行性报告论证缺乏针对性。可行性论证应从深南电中山公司整体的角度，评价 LNG 气化站建设所能带来的影响，包括深南电中山公司用气发电后的经济效益，而不能仅以 LNG 气化站是否赢利作为判断依据。）外，对其余议案均投出赞成票。

（1）出席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并对会议决议签字确认。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 1 次为通讯表决方式。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	现场出席	以通讯方式 参加会议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出席会议
黄速建	10	8	1	1	0	否
周成新	10	8	1	1	0	否
徐景安	10	8	1	1	0	否
于秀峰	10	6	1	3	0	是
吴晓蕾	10	6	1	3	0	是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于秀峰独立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五届二十九次、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分别授权周成新独立董事、黄速建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吴晓蕾独立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五届三十四次、三十五次、三十六次会议，分别授权周成新独立董事、于秀峰独立董事、于秀峰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2）积极参与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对年报的编制工作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

（3）对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密切关注事件进展，认真发表意见，要求公司在通过协商处理的同时，制定必要的应对司法解决方案，并按各级监管部门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

分开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业务方面，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虽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但在业务经营与管理上是完全分开的。

2、在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报告期内，第一大股东没有占用、支配公司资产，没有干预公司对资产的经营管理。

3、在人员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均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4、在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第一大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从未向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没有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公司及其下属机构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5、在财务方面，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公司第一大股东没有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仍采用与经营业绩等指标挂钩的奖惩方案。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目前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现有的内控体系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公司基本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披露信息。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关键过程、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较为有效的执行。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事项。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现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

要求。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一）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2010 年 5 月 13 日前）、《香港商报》（2010 年 5 月 13 日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二）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5 月 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三）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四）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7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五）201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1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11 月 4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七、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的相关技术咨询和技

术服务。公司在深圳、中山、东莞拥有三家全资或控股燃机发电厂，均为珠江三角洲电力负荷中心区主力电源；与此同时，公司积极谋求投资结构的持续性优化，先后参与江西地区超超临界大型煤电项目及核电项目投资建设。

2010年，我国经济呈现稳步上升的良好态势，广东省内社会用电需求量持续增长，但随着新增电源点陆续投产，区域电力供需基本平衡，国家进一步推广节能调度政策，电力市场竞争依然十分激烈。由于目前广东管道天然气供应渠道较为单一，公司下属燃机电厂只能采购中海油提供的，售价与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挂钩的天然气气源，发电燃料成本随油价不断攀升。此外，电力生产的国家环保标准也日趋提高，公司需牺牲经济效益以满足环保要求，并被迫在经营形势极为不利的情况下投入巨资，进行各类环保改造，尤其是下属中山南朗电厂实施“油改气”清洁能源转型及机组大修，发电量大幅减少，是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

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公司继续贯彻落实“求生存、度难关、谋发展”的经营理念，狠抓内部经营管理，全面压缩各项可控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千方百计减少经营亏损。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各循环经济项目建设，确保存量电力资产的保值增值。在政府主管部门的支持下，经过近年来不懈努力，南山热电厂污泥干化项目及冷热电联供示范项目在2010年先后投产，初步形成了能源梯级综合利用的产业链，为顺利实现南山热电厂由传统调峰电厂向集区域供电、供冷、供热（热水和蒸汽）及污泥资源化处理的综合能源供应商转型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此外，公司继续实施各类存量闲置资产盘活与处置，减轻系统内资金压力，不断优化公司经营结构与资产结构，集中资源谋求长期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26.73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7.27%，完成年度计划指标的97.02%。其中，南山热电厂（含新电力）完成发电量17.89亿千瓦时（其中天然气发电量15.40亿千瓦时），同口径较上年增长6.55%，上网电量17.37亿千瓦时，占深圳地调火电电量的34.50%，高于该厂装机容量约25%的市场份额；深南电中山公司完成发电量0.52亿千瓦时，同比减少92.45%，主要原因是机组大修和LNG技改；深南电东莞公司完成发电量8.32亿千瓦时，同比减少3.59%。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总资产达527,895.43万元，比年初增加约7.15%；公司股东权益为193,245.84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173,903.60万元，同比减少约6.00%。

201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60,173.05万元，比上年减少14.25%；发生营

业外收入 83,231.68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为-9,864.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062.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1,463.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874.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燃料价格大幅上升，发电燃料成本上升、下属深南电中山公司机组大修和 LNG 技改以及江西新昌公司投资亏损。每股收益-0.19 元，比上年减少 0.31 元。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生产	154,266.00	219,270.66	-42.14	-15.87	14.29	-37.51
热力生产	1,094.36	1,488.09	-35.98	12.84	10.22	3.24
工程承包	2,594.08	1,193.38	54.00	12.42	89.84	-18.76
其他	2,218.61	1,982.46	10.64	1554.84	1539.25	0.85

(单位：万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深圳	113,828.37	8.05
中山	3,134.14	-91.26
东莞	42,560.52	-3.09
境外	650.00	-60.69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为电力生产。发电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燃油、天然气、设备维修所需备品备件等。2010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为 119,936.2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6.24%。公司深圳地区的电力销售金额总计为 110,611.43 万元，100%销售给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中山地区的电力销售金额总计为 3,080.90 万元，100%销售给广东电网公司；东莞地区的电力销售金额总计为 42,560.52 万元，100%销售给广东电网公司。

4、公司财务状况

(1)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的比重 增长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资产总计	5,278,954,349.90		4,926,596,324.59		
货币资金	601,386,814.04	11.39	379,162,100.63	7.70	3.69
应收账款	518,392,276.69	9.82	339,735,079.02	6.90	2.92
预付账款	13,529,901.89	0.26	4,419,870.02	0.09	0.17
其他应收款	20,450,149.23	0.39	12,135,292.96	0.25	0.14
存货	1,352,372,212.06	25.62	1,344,705,190.19	27.29	-1.67

长期股权投资	306,208,274.28	5.80	262,754,150.41	5.33	0.47
固定资产	2,169,226,270.73	41.09	2,286,167,921.21	46.40	-5.31
在建工程	196,729,476.64	3.73	203,626,585.32	4.13	-0.40
无形资产	64,236,931.51	1.22	58,188,188.59	1.18	0.04
短期借款	3,112,400,000.00	58.96	2,419,120,000.00	49.10	9.86
应付票据	0.00	0.00	68,210,216.75	1.38	-1.38
应付账款	61,115,438.61	1.16	20,945,942.55	0.43	0.73
应交税金	-501,193,418.09	-9.49	-400,141,494.43	-8.12	-1.37
其他应付款	288,768,647.32	5.47	331,595,817.33	6.73	-1.26
长期借款	186,000,000.00	3.52	156,000,000.00	3.17	0.35

【注】同比变动主要原因：

- ①货币资金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的增加；
- ②应收账款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应收补贴款的增加；
- ③预付帐款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预付天然气采购款增加；
- ④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增采购天然气保证金；
- ⑤存货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拟开发产品成本增加；
- ⑥长期股权投资比年初增加，主要增加江西新昌公司和江西核电公司的投资款；
- ⑦固定资产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提折旧所致；
- ⑧无形资产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南山热电厂循环经济项目市政设施配套费；
- ⑨短期借款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
- ⑩应付票据比年初减少，原因是年初应付票据已结清；
- ⑪应付账款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应付燃气款增加；
- ⑫应交税金本年余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由于电价与成本倒挂，使应交增值税的进项税大于销项税；
- ⑬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是归还中山财政局借款；
- ⑭长期借款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是银行长期借款的增加。

(2) 报告期内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等财务数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率%
营业费用	860,503.71	945,157.22	-8.96
管理费用	95,926,428.20	99,736,599.07	-3.82
财务费用	128,297,803.98	124,982,945.84	2.65
资产减值损失	11,194,836.04	22,617,515.60	-50.50
投资收益	-49,130,454.11	-9,833,574.79	399.62

营业外收入	832,316,848.06	472,393,279.52	76.19
营业外支出	573,905.21	122,237.65	369.5
所得税	24,787,762.05	11,966,349.64	107.15

【注】同比变动主要原因：

- ①营业费用比上年度减少，主要原因是协孚公司业务量减少；
- ②管理费用与上年度减少，主要原因是聘请中介机构费和董事会费减少；
- ③财务费用比上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贷款规模增加；
- ④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度减少，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⑤投资收益比上年度减少，主要原因是江西新昌公司按权益法计算本年投资亏损增加；
- ⑥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深圳地区燃料补贴增加；
- ⑦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 ⑧所得税比上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减。

(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财务数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结构比增减百分点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688,135,460.20	40.07	2,860,794,426.72	47.43	-7.36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8,118,410.70	85.12	2,466,097,200.26	86.20	--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662,237,515.23	41.12	2,512,440,723.81	41.54	-0.42
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8,061,926.94	90.06	2,225,450,777.72	88.58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7,944.97	11.00	348,353,702.91	-2,179.01	2,19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00,769.06	-70.11	-181,595,887.82	1,135.91	-1,206.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01,759.98	159.11	-182,744,637.98	1,143.10	-983.99

【注】同比变动主要原因：

-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减少，主要原因是原材料成本上升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投资江西新昌公司和江西核电公司；
-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

5、主要控股公司和参股企业经营情况及业绩

(1) 新电力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余热利用技术开发、余热利用发电，注册资本为 11,385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89,899.9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59%；净资产 18,830.1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64%。2010 年度，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195.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9%；净利润 2,957.93 万元。

(2) 深南电中山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网）项目，注册资本为 39,68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80%。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8,393.50 万元，比年初减少 11.42%；净资产-13,573.38 万元，比年初减少 1,572.79%。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999.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06%，亏损 14,494.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67.64%，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实施“油改气”清洁能源转型及机组大修，发电量大幅减少。

(3) 深南电东莞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等，注册资本为 3,504 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70%。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18,277.7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12%；净资产 48,710.8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63%。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56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9%；净利润 5,072.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66%。

(4) 深南电工程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从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承接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运行设备维护和检修。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7,440.95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16%；净资产 14,054.22 万元，比年初增加 7.32%。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56.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8%；实现净利润 958.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35%，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减少。

(5) 协孚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柴油、重油、润滑油的购销，注册资本为 5,33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0%。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365.74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8%，净资产 8,291.4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18%。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113.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59%；实现净利润 160.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99%。

(6) 深中房地产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自有商品房销售、租赁、房地产投资等。公司持股比例为 75%。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4,648.7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59%；净资产 8,030.3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9.33%。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1,300.79 万元（含应支付协孚公司前欠油款历年利息 1,522.14 万元）。

(7) 深中置业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自有商品房销售、租赁、房地产投资等。公司持股比例为 75%。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3,531.71

万元，比年初减少 31.70%；净资产 7,688.86 万元，比年初增加 4.84%。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359.37 万元。

(8) 深南电环保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经营循环经济污泥干化项目，注册资本为 7,9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4,258.04 万元，净资产 6,940.71 万元，财务费用 58.45 万元。目前该公司处于建设期。

(9) 江西新昌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火力发电，能源管理及梯级利用；工程咨询，电力技术培训服务。注册资本 90428.57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30%。2010 年，是江西新昌公司 1#、2#机组投产的第一年。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57,647.2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5.87%；净资产 70,701.09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90%。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1,326.65 万元，实现净利润-16,360.09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燃煤价格大幅度上涨。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经营环境分析

2011 年，是国家“十二五计划”的开局之年，社会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将成为政府未来几年关注的重点，随之而来的，是持续深入的产业结构调整 and 更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面临的外部经营形势依然十分严峻，生存危机并未得到根本改变，公司的经营发展将面临更大的压力和挑战。

随着我国经济将持续稳步发展，社会用电需求将保持平稳增长，电力供应缺口将有所增加，为发电企业摆脱困境提供了机会。公司作为国家第二批循环经济试点单位，污泥干化项目及冷热电联供示范项目于 2010 年先后建成投产，能源梯级综合利用的产业链已初步形成，公司下属电厂所有 9E 机组已彻底转型为燃气机组，可调升现有机组的调度，未来“节能减排”和低碳环保仍将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通过适时参与大型煤电及清洁能源项目的投资，优化产业结构调整，顺应国家低碳经济理念，公司未来的发展将面临着挑战和机遇并存。

2、2011 年工作重点

2011 年将是公司面临经营形势更加严峻的一年，也是谋求企业生存与发展的关键一年。因此，公司必须以更加务实的态度和创新的思维开展各项工作。2011 年公司的主要工作目标是：安全经济发电，避免经营亏损；优化产业结构，谋求企业发展。2011 年公司的重点工作如下：

(1) 狠抓安全经济发电，实现减亏增盈目标

在公司打造本质安全性企业的同时，进一步建立高效和完善的安全管理和控制体系，实现安全环保生产。通过控制燃料成本和加强财务预算，争取有利的电价补贴政策 and 燃料油消费税退税，实现经济发电，提高发电主业盈利能力，实现减亏增盈目标。

(2) 继续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将通过加强对江西新昌电厂等参资企业的监督与审计；密切跟踪彭泽核电、深圳滨海大型煤电等项目进展；尽快开展中山公司二期扩建工程的前期工作，适时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快实施中山公司战略重组；择机启动深中房地产公司土地开发；争取完成东莞公司项目环评验收及核准等措施，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积极推进“低碳经济”项目作为公司转型方向和未来发展新的经济增长点，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3) 关注前海新区规划，谋求公司发展机遇

前海新区作为粤港现代服务业创新合作示范区，将重点发展金融业、现代物流业、信息服务业、科技服务和其他服务业四大产业区域，公司将密切跟踪和积极配合该区域的规划，谋求公司发展机遇，努力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4) 引进专业咨询机构，完善内控管理体系

作为深交所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试点企业，公司已将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作为2011年的重点工作之一。2011年公司将引进专业咨询机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全面系统梳理公司内控制度，评估内控制度的有效性，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内控体系，建立规范化运作标准，适应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公司长期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5) 做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班子的换届工作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2011年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股东单位做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并完成公司经营班子的选聘工作，确保公司平稳过渡以及各项生产、经营工作的有序开展。

(6) 主动关注媒体报道，加大力度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认真对待投资者访问，耐心接听电话咨询，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充分利用深交所投资者管理关系平台和公司网站，正面引导和宣传公司，做好媒体报道的日常监测工作，不断提升危机公关的能力，切实维护公司的市场形象。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不存在报告期之前的募集资金延续到报告期内使用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1）污泥干化项目

该项目被列入 2010 年深圳市重大建设项目以及水污染治理重大项目、治污保洁重大项目，至 2010 年 8 月，项目土建和安装工程施工全部结束，并办理了内部移交手续，顺利进入系统调试期。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累计处理湿污泥 8,575 吨，生产出干污泥 2,320 吨。报告期内，公司未增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出资 4,634 万元。

（2）循环经济冷热电项目

被列入深圳市 2010 年度重大前期建设项目。报告期内，顺利完成制冷站到南山热电厂新综合楼、污泥干化车间以及厂外龙善环保的供冷管网敷设，先后进行了制冷站的分部调试、整套启动及试运行工作。示范工程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正式对外供冷，投入商业运行。2010 年，全年供冷 1,210 小时，供冷量合计 87.8 万千瓦时。报告期内，公司增资 147.16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出资 716.05 万元。

（3）深南电中山公司油改气工程

深南电中山公司于 2010 年度启动“油改气”工程，实施发电燃料的清洁能源转型。由于暂无可使用的管道气源，该公司采取槽车运输及建设 LNG 气化站的方式供应发电用气。2010 年 12 月底，根据《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中山公司“油改气”工程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完成竣工备案工作，燃料转型工作圆满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2,789.25 万元。

（4）江西新昌项目

该公司全年完成发电量 61.20 亿千瓦时，完成计划的 99.29%，完成上网电量 58.58 亿千瓦时，完成计划的 101.33%。全年实现利润总额为-16,360.09 万元。燃煤价格大幅度上涨是造成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增资 9,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出资 28,628.57 万元。

（5）江西彭泽核电项目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已支付首期投资款 3,731.5 万元，并根据协议书约定，委派了该公司董事、监事。

(6) 深能环保公司

2010 年 8 月，深能环保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61,050 万元，用于建设宝安二期项目及南山二期扩建项目，公司按 10%持股比例需增资 6,105 万元。2011 年 1 月 31 日，一期增资 47,881 万元用于建设宝安二期项目已完成，二期 13,169 万元须待南山二期项目获得环评通过后 30 内完成。增资后深能环保公司注册资本为 102,840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已累计出资 8,967.1 万元（1,316.9 万元尚未投入）。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1 子公司的超额亏损 于 2010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如果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有能力予以弥补的，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冲减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作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核算。	合并财务报表： 2009 年 1 月 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增加人民币 3,207,109.13 元； 减少人民币 3,207,109.13 元 增加人民币 3,193,490.26 元； 减少人民币 3,193,490.26 元
2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公司财务报表中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在合并财务报表及公司财务报表中均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	无影响	零

董事会意见：

1、此次追溯调整是基于会计政策变化，对公司 2009 年度会计报表的净利润影响不大。

2、此次追溯调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六条规定的要求，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并得到了审计机构的认可。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说明

2010 年，因公司与杰润(新加坡)私营公司(以下简称“杰润公司”)在 2008 年 3 月签订的油品期权合约事宜，审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详见“九、重要事项（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5）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争议事项”）

基于独立执业律师对上述事项的法律意见，董事会认为：1、两份确认书及交易已被交易双方终止；2、公司尚不知悉任何就期权合约争议提起司法程序的信息或基础证据，本事项的进展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现阶段无法估计期权合约争议事件后续的发展进程、损失的金额及可能的结果；3、鉴于最终结果于目前不能合理可靠估计，因此不应于 2010 年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

该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无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

公司会继续积极跟进本事项的处理，切实维护好股东权益。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事项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复核上述立场及相关会计处理。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1）2010 年 3 月 25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2）2010 年 4 月 9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3）2010 年 4 月 15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讯表决）。

（4）2010 年 4 月 23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5) 2010年5月12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6) 2010年6月30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2010年7月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7) 2010年8月13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2010年8月1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8) 2010年10月14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2010年10月16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9) 2010年10月20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2010年10月22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10) 2010年12月23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决议已于2010年12月2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2、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先后开展了以下主要工作:

(1) 投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2) 完成公司为下属企业贷款提供担保等事项;(3) 支付2009年度审计机构报酬;(4) 聘请2010年度审计机构;(5) 修订《公司章程》;(6) 签订中海油长约天然气合同;(7) 关停#7、#9 机组持续跟踪落实公司下属南山热电厂关停机组容量转让事宜。

与此同时,董事会积极参与重大项目的考察调研,对公司下属各发电企业油改气、循环经济项目的开发利用、核电等重大投资事项做出了审慎的研究和决策,保证了公司日常经营和生产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3、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现将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汇总如下:

(1)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

(2) 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督促年报审计工作。

①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要求公司配合审计机构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

做好 2009 年度审计工作。

②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针对计划阶段工作中遇到的财务审计问题，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逐项沟通。

③同意《公司2009年度审计报告》（草稿）和《关于对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3）对续聘或更换审计机构提出议案

提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4）监督公司内控管理

①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制定上市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通知》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②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深证局发[2010]109 号）的要求，以及公司制定的《关于在全系统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方案》有关工作安排，审计委员会于 2010 年 5 月 7 日下午 3 时对公司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阶段进行了现场检查，并提出相关意见和意见。

③分别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关于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关于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报告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召开专门会议审议了《2010 年度薪酬计提与考核方案》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报告》，并听取了《关于 2009 年度薪酬计提与考核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09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公司 2010 年度薪酬计提方案符合董事会确定的整体原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还审核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认为年度内公司按照 2010 年度董事会确定的薪酬计提原则和发放标准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

5、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4,638,678.20 元。2010 年度公司不计提盈余公积金。

为了提高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将公司截至 2010 年底未分配利润合计 436,541,567.35 元结转下一年度，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2010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所有者的净利 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 利润
2009 年	0.00	74,101,829.77	0.00%	551,180,245.55
2008 年	0.00	10,763,920.54	0.00%	473,871,306.65
2007 年	16,438,979.94	170,434,785.35	9.65%	534,342,963.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6.44%	

6、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了各类定期和临时性公告共计 66 项。

2010 年 5 月 13 日，公司指定境外信息披露报刊由香港《文汇报》变更为《香港商报》，境内信息披露报刊不变（详见公司 2010 年 5 月 13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0—030）。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明确了信息保密规定。公司依法对外报送信息时，要求相关人员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提示相关人员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在报送各定期报告的同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监局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每月向深圳证监局报送《向大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情况表》。另，根据深圳证监局要求，2010 年 9 月向其报送了“《关于临时收取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地方燃机电厂顶峰发电方案》（深府办[2010]74 号）知情人名单”。

8、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承诺：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八、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并列席了董事会所有会议，审核了重要议案并出具了书面意见。监事会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2010年3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2.83%股权的议案》、《关于向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购买库存燃料油的议案》。

2、2010年4月9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2010年4月2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与管理工作的情况报告》、《2010年第一季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0年5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协议转让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

5、2010年6月30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关停机组容量补偿事宜的议案》、《关于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大地花园等房产及部分运输车辆处置的议案》。

6、2010年8月1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上半年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报告》、《2010年半年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境内外版）》。

7、2010年10月20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报告》、《2010年第三季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境内外版）、《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

8、2010年12月2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关于处置公司下属电厂库存燃

油的议案》。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基本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贯彻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审核了公司的定期报告、会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历次定期报告的编制及审核程序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所载资料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资产决策程序合法到位，交易价格有合理依据，未发现内幕交易，未发现损害其他股东的权益，未发现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5、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按规定进行，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现内部交易，未发现损害其他股东权益和上市公司利益，未发现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6、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有效使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比较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已配备了专职人员，但专职人员仍未达到编制要求，希望新的一年，公司继续增聘合适人选，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新规定，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确保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7、关于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说明的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已就此作出了专项说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所做的专项说明是客观、符合事实的。

8、监事会对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情况的说明

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是基于会计政策变化，对公司 2009 年度会计报表的净利润影响不大。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六条规定的要求，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并得到了审计机构的认可。

九、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未持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四）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挂牌转让持有的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2.83%股权

2010年3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2.83%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资产评估值为底价挂牌转让持有的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2.83%股权（详见公司2010年3月31日公告，公告编号：2010—006）。

公司于2010年4月21日在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上述股权，挂牌价为3,477.82万元。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竞买申请人于2010年5月19日向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申请竞买标的股权，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持有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25.54%股权，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由于直至挂牌有效期满，只产生一个意向购买方，因此交易双方按照有关规定可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相关股权。2010年5月22日，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转让金额为

3,477.82万元。6月30日，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鉴证，本次交易行为符合法定程序。2010年7月5日，公司一次性收到股权转让款3,477.82万元。

2、南山热电厂#7、#9 机组容量转让

2010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关停下属南山热电厂#7、#9 机组容量转让给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转让已关停的#7、#9 机组容量共计 17.34 万千瓦给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深圳能源”），交易价格为 260 元/千瓦，交易总价款为 4,508.4 万元（详见公司 2009 年 12 月 3 日公告，公告编号：2009—067；2010 年 4 月 14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0—014；2010 年 5 月 6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0—027）。

3、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关停机组转让及容量补偿事项

2010 年 4 月 29 日，中山发电厂四台旧柴油机组公开拍卖，以 1,125 万元成交，高于评估价约 812 万元，增幅达 259%。拍卖成交价款已于 5 月份全部到账；原中发电力的 20 台余热锅炉和 4 台汽机也于 2010 年 5 月底全部拆卸完毕，等候买家搬迁。

2008 年 11 月中山市发改局制定并出台了《关于中山横门电厂“上大压小”项目替代关停火电机组经济补偿方案》，根据上述补偿方案，“上大压小”替代关停容量按照 100 元人民币/千瓦（含税）的标准计算补偿，公司下属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可获得补偿合计 2,567.37 万元。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公司 2010 年 7 月 3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0—034）。深中房地产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与补偿方正式签署了《关停小火电机组经济补偿协议》，按 100 元/千瓦的标准收取原有关停容量补偿，合计为 2,567.88 万元。上述补偿款已于 12 月 22 日全部到账。

（五）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比例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2,220.05	0.56%
合计			2,220.05	0.56%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详见“九、重要事项（四）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2、南山热电厂#7、#9 机组容量转让”。

3、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详见“七、董事会报告（三）公司投资情况 2、非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7）深能环保公司”。

4、公司与关联方（包括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

（1）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协孚公司	子公司	1,183.03	6,280,847.20	-2,985,493.91	1,880,051.74
深南电中山公司	子公司	242,436,104.71	511,851,563.42		
深中房地产公司	子公司	26,975,582.38	693,061,355.80		
深南电工程公司	子公司			-1,732,096.43	60,115,528.80
深南电东莞公司	子公司	-93,201,749.03	70,858,446.81		
新电力公司	子公司			135,953,270.24	470,222,997.74
深南电环保公司	子公司	-366,631.30	0.00		
深能集团	股东			-511,408.69	0.00
兴德盛公司	子公司	19,596.65	19,596.65	-53,256.90	1,768,797.13
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				
妈湾电力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49,171.39	0.00
月亮湾油料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能源股份	股东的子公司			14,586,000.00	14,586,000.00
合计		175,864,086.44	1,282,071,809.88	145,207,842.92	548,573,375.41

（2）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2010. 12. 31）
深南电中山公司	子公司	24,000
深南电东莞公司	子公司	58,000

深南电环保公司	子公司	6,600
合计		88,600

独立董事对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说明及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加强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深圳局发字[2004]338 号文）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文）的相关规定，经过对公司情况的了解和资料查询，现就公司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88,600 万元（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认真履行了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根据 2003 年 2 月签订的《燃机—蒸汽联合循环余热发电机组资产托管经营合同》，公司受托经营管理全资子公司新电力公司拥有的发电机组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收取资产托管劳务费 2,956 万元。除此以外，公司无其他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重大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法定审批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深南电东莞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 (2009-028)	10,000.00	2010 年 02 月 01 日	6,000.00	信用担保	2 年	否	否
			2010 年 04 月 01 日	4,000.00		2 年	否	否
深南电中山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 (2009-028)	10,000.00	2009 年 09 月 01 日	5,000.00		2 年	否	否
			2010 年 04 月 01 日	5,000.00		2 年	否	否
深南电环保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 (2009-028)	3,000.00	2010 年 03 月 30 日	3,000.00		1 年	否	否
深南电东莞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 (2009-028)		2010 年 04 月 15 日	4,000.00		1 年	否	否
			2010 年 04 月 20 日	2,700.00			否	否

		30,000.00	2010 年 05 月 19 日	4,000.00			否	否
			2010 年 06 月 04 日	2,500.00			否	否
			2010 年 06 月 21 日	2,200.00			否	否
			2010 年 06 月 24 日	4,000.00			否	否
			2010 年 07 月 09 日	4,000.00			否	否
			2010 年 07 月 15 日	2,200.00			否	否
			2010 年 07 月 28 日	4,400.00			否	否
深南电中山公司	2010 年 7 月 21 日 (2010-039)	10,000.00	2010 年 08 月 26 日	2,500.00	1 年		否	否
			2010 年 09 月 20 日	4,000.00			否	否
			2010 年 09 月 26 日	3,500.00			否	否
深南电东莞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 (2009-028)	8,000.00	2010 年 04 月 01 日	8,000.00	1 年		否	否
深南电东莞公司	2010 年 11 月 4 日 (2010-058)	10,000.00	2010 年 12 月 29 日	10,000.00	1 年		否	否
深南电环保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 (2009-28)	8,000.00	2009 年 11 月 06 日	3,600.00	8 年		否	否
深南电中山公司	2010 年 7 月 21 日 (2010-039)	10,000.00	2010 年 10 月 28 日	500.00	1 年		否	否
			2010 年 11 月 05 日	3,500.00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9,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B2)			88,6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3)		99,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B4)			88,60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99,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88,6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99,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88,60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4,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1,80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5,8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子公司未按约定履行还款责任,本公司须在保证 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报告期内,公司未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4、重大合同

为了进一步顺应国家能源产业发展,提升节能减排及环保贡献,公司下属电厂将在完成油改气技术改造后均使用天然气发电;同时,公司作为国家级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其污泥干化项目已被列为国家循环经济试点项目和深圳市重大建设项目,也需要天然气供应。在无现货天然气来源以及国家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到达深圳之前,为确保天然气的稳定供应,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深南电东莞公司拟分别与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贸易分公司中海油广东分公司签订天然气采购合同,其中公司(全资南山热电厂)签订两年期合同(2011年1月——2012年12月),深南电

东莞公司签订三年期合同（2011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公告编号：2010-048、050、058）。相关合同已签订。

5、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争议事项。

2008 年 3 月，公司与杰润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165723977102.11 和 165723968102.11 号的两份油品期权合约确认书，2009 年，公司与杰润公司就该两份确认书争议事宜在不影响双方权利的基础上进行过数轮谈判，但未达成和解。2009 年 11 月 27 日，杰润公司委托安理国际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理”）致函公司，要求公司立即支付因其违约而给杰润公司造成的损失 79,962,943.00 美元及截止 2009 年 11 月 27 日的利息 3,736,958.66 美元，如公司不全部支付前述款项，杰润公司保留提起诉讼的权利，而不再进一步通知。同时杰润公司委托安理另函提出分十三期付款、免除利息、只支付 79,962,943.00 美元的和解方案（详见公司 2009 年 12 月 29 日公告，公告编号：2009-069）。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回函不予接受杰润公司提出的损失赔偿要求，并要求杰润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付 2008 年 10 月份的应付款项 30 万美元及相关利息 16,862.52 美元。安理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回函拒绝对公司承担任何责任，并坚持其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信函中的立场。杰润公司 2011 年 3 月 31 日再次来函主张公司的违约责任，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6 日明确拒绝杰润公司的索赔主张，并表明坚持公司 2010 年 1 月 25 日回函的意见及主张。此事项目前尚无进展。

（八）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含 5%）股东没有发生或以前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情况

2010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经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支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审计报酬 90 万元，审计期间的差旅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十）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等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证券法》第六十七条及《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试行）》第十七条所列的重大事件。

（十二）报告期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及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者管理主要通过投资者管理互动平台维护及日常的电话问询方式，共计接待境内外股东及投资者调研、来访 1 次。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8.3	公司	实地调研	Robotti&Company 基金经理	公司整体情况

十、财务报告

本公司财务报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附后）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2010 年 5 月 13 日前）、《香港商报》（2010 年 5 月 13 日后）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在境外报纸上公布的年度报告。

法定代表人：杨海贤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3 - 4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5 - 6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8
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 -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108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1)第P0759号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热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南山热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山热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山热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七)“或有事项”所述，南山热电公司与杰润(新加坡)私营公司就期权合约终止后的责任及赔偿事宜，尚未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不排除最后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争议的可能。由于目前上述事项的最终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南山热电公司未在财务报表内确认预计负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1年4月13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已重述)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已重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601,386,814.04	379,162,100.63	短期借款	(五)19	3,112,400,000.00	2,419,120,000.00
应收票据	(五)2	700,000.00	200,000.00	应付票据	(五)20	-	68,210,216.75
应收账款	(五)4	518,392,276.69	339,735,079.02	应付账款	(五)21	61,115,438.61	20,945,942.55
预付款项	(五)5	13,529,901.89	4,419,870.02	预收款项	(五)22	39,274,341.26	589,000.00
其他应收款	(五)6	20,450,149.23	12,135,292.9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45,432,950.70	45,213,658.24
存货	(五)7	1,352,372,212.06	1,344,705,190.19	应交税费	(五)24	(501,193,418.09)	(400,141,494.43)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242,431.37	5,875,631.20	应付利息	(五)25	59,348,039.27	25,321,401.51
流动资产合计		2,511,073,785.28	2,086,233,164.02	其他应付款	(五)26	288,768,647.34	331,595,817.33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5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306,208,274.30	262,754,150.41	流动负债合计		3,155,145,999.09	2,710,854,541.9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5,308,769.98	8,550,910.89	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	(五)12	2,169,226,270.73	2,286,167,921.21	长期借款	(五)28	186,000,000.00	156,000,000.00
在建工程	(五)13	196,729,476.64	203,626,585.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9	5,350,000.00	3,850,000.00
无形资产	(五)14	64,236,931.51	58,188,188.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350,000.00	159,85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273,212.64	465,561.90	负债合计		3,346,495,999.09	2,870,704,54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4,624,405.14	20,609,842.25	股东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21,273,223.68	-	股本	(五)30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7,880,564.62	2,840,363,160.57	资本公积	(五)31	363,629,927.51	363,629,927.51
				盈余公积	(五)32	332,908,397.60	332,908,397.60
				未分配利润	(五)33	436,541,567.35	551,180,245.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35,842,488.46	1,850,481,166.66
				少数股东权益		196,615,862.35	205,410,615.98
				股东权益合计		1,932,458,350.81	2,055,891,782.64
资产总计		5,278,954,349.90	4,926,596,324.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78,954,349.90	4,926,596,324.5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108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2010年12月31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69,369,131.18	35,564,935.05	短期借款	(五)19	2,218,000,000.00	1,499,000,000.00
应收账款	(五)4	277,107,630.12	86,395,444.92	应付账款	(五)21	1,749,561.08	8,379,394.63
预付款项	(五)5	455,623.51	2,359,390.63	预收款项	(五)22	14,586,000.00	-
应收股利	(五)3	597,875,904.41	597,875,904.4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6,713,770.75	25,524,730.72
其他应收款	(五)6	894,247,309.68	871,865,434.98	应交税费	(五)24	(436,158,042.22)	(358,913,337.70)
存货	(五)7	166,594,071.43	195,072,444.79	应付利息	(五)25	3,720,714.47	3,998,222.73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393,003,940.43	24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26	490,528,945.93	363,707,613.87
流动资产合计		2,598,653,610.76	2,029,133,554.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	1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319,140,950.01	1,651,696,624.25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796,731,124.06	753,277,000.17	负债合计		2,319,140,950.01	1,651,696,624.25
固定资产	(五)12	316,444,713.69	355,995,467.10	股东权益：			
在建工程	(五)13	56,766,007.77	46,316,005.30	股本	(五)30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无形资产	(五)14	9,318,739.90	1,368,935.26	资本公积	(五)31	288,769,132.47	288,769,132.47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171,594.44	284,795.36	盈余公积	(五)32	332,908,397.60	332,908,39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	16,949,151.06	未分配利润	(五)33	234,504,714.54	327,188,158.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9,432,179.86	1,174,191,354.25	股东权益合计		1,458,944,840.61	1,551,628,284.78
资产总计		3,778,085,790.62	3,203,324,909.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78,085,790.62	3,203,324,909.03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已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五)34	1,601,730,465.30	1,867,829,757.71
其中：营业收入		1,601,730,465.30	1,867,829,757.71
二、营业总成本		2,482,988,623.82	2,198,290,863.5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2,239,345,909.35	1,939,542,550.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5	7,363,142.54	10,466,095.29
销售费用		860,503.71	945,157.22
管理费用	(五)36	95,926,428.20	99,736,599.07
财务费用	(五)37	128,297,803.98	124,982,945.8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9	11,194,836.04	22,617,515.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五)38	(49,130,454.11)	(9,833,574.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082,776.11)	(10,099,664.59)
三、营业利润		(930,388,612.63)	(340,294,680.6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832,316,848.06	472,393,279.5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573,905.21	122,237.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537.00	71,006.08
四、利润总额		(98,645,669.78)	131,976,361.2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24,787,762.05	11,966,349.64
五、净利润		(123,433,431.83)	120,010,01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38,678.20)	74,101,829.77
少数股东损益		(8,794,753.63)	45,908,181.8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3	(0.19)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3,433,431.83)	120,010,01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638,678.20)	74,101,829.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94,753.63)	45,908,181.82

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34	426,971,872.85	406,892,652.65
减：营业成本	(五)34	765,825,140.43	512,034,925.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5	3,625,424.13	4,139,158.16
管理费用	(五)36	18,316,516.73	19,835,792.26
财务费用	(五)37	44,656,802.83	30,015,333.07
资产减值损失	(五)39	12,092,537.18	21,617,921.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五)38	(49,130,454.11)	(9,833,574.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082,776.11)	(10,099,664.59)
二、营业利润		(466,675,002.56)	(190,584,051.9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390,940,709.45	6,415,514.1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	26,826.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1,248.63
三、利润总额		(75,734,293.11)	(184,195,364.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16,949,151.06	(2,193,028.22)
四、净利润		(92,683,444.17)	(182,002,336.2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683,444.17)	(182,002,336.28)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8,118,410.70	2,466,097,200.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1)	400,017,049.50	394,697,22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8,135,460.20	2,860,794,426.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8,061,926.94	2,225,450,777.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943,679.13	90,420,80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374,801.61	132,681,976.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2)	21,857,107.55	63,887,16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2,237,515.23	2,512,440,72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7,944.97	348,353,70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66,08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83,608.02	86,721,788.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730,422.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14,030.02	86,987,87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699,799.08	147,355,19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315,000.00	121,228,57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14,799.08	268,583,76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00,769.06)	(181,595,88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54,400,000.00	3,084,048,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7,200,000.00	3,084,048,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81,120,000.00	3,151,772,318.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540,083.21	115,020,719.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38,156.8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2,498,240.02	3,266,793,03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01,759.98	(182,744,637.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4,222.4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024,713.41	(15,986,822.8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2)	356,362,100.63	372,348,923.52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2)	591,386,814.04	356,362,100.63

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9,481,671.67	789,966,82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1)	245,609,824.04	6,936,96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091,495.71	796,903,78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1,517,958.88	824,686,867.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27,864.89	50,737,04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2,742.97	53,586,48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2)	18,614,768.21	21,382,57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423,334.95	950,392,97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8,160.76	(153,489,18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66,08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609,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730,422.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3)	265,076,059.57	268,940,17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806,481.57	275,815,46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016,454.22	26,840,079.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315,000.00	121,228,57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4)	418,080,000.00	2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411,454.22	388,068,65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604,972.65)	(112,253,190.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8,000,000.00	1,827,048,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8,000,000.00	1,827,048,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9,000,000.00	1,473,970,4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257,551.56	81,043,49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9,257,551.56	1,555,013,93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742,448.44	272,034,467.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0.4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804,196.13	6,292,088.8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2)	35,564,935.05	29,272,846.21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2)	269,369,131.18	35,564,935.0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762,596.00	363,629,927.51	332,908,397.60	547,986,755.29	208,604,106.24	2,055,891,782.64	602,762,596.00	363,629,927.51	332,908,397.60	473,871,306.65	162,709,543.29	1,935,881,77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3,193,490.26	(3,193,490.26)	-	-	-	-	3,207,109.13	(3,207,109.13)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2,762,596.00	363,629,927.51	332,908,397.60	551,180,245.55	205,410,615.98	2,055,891,782.64	602,762,596.00	363,629,927.51	332,908,397.60	477,078,415.78	159,502,434.16	1,935,881,771.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114,638,678.20)	(8,794,753.63)	(123,433,431.83)	-	-	-	74,101,829.77	45,908,181.82	120,010,011.59
(一)净利润	-	-	-	(114,638,678.20)	(8,794,753.63)	(123,433,431.83)	-	-	-	74,101,829.77	45,908,181.82	120,010,011.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14,638,678.20)	(8,794,753.63)	(123,433,431.83)	-	-	-	74,101,829.77	45,908,181.82	120,010,011.5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2,762,596.00	363,629,927.51	332,908,397.60	436,541,567.35	196,615,862.35	1,932,458,350.81	602,762,596.00	363,629,927.51	332,908,397.60	551,180,245.55	205,410,615.98	2,055,891,782.6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762,596.00	288,769,132.47	332,908,397.60	327,188,158.71	1,551,628,284.78	602,762,596.00	288,769,132.47	332,908,397.60	509,190,494.99	1,733,630,62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602,762,596.00	288,769,132.47	332,908,397.60	327,188,158.71	1,551,628,284.78	602,762,596.00	288,769,132.47	332,908,397.60	509,190,494.99	1,733,630,621.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92,683,444.17)	(92,683,444.17)	-	-	-	(182,002,336.28)	(182,002,336.28)
(一)净利润	-	-	-	(92,683,444.17)	(92,683,444.17)	-	-	-	(182,002,336.28)	(182,002,336.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2,683,444.17)	(92,683,444.17)	-	-	-	(182,002,336.28)	(182,002,336.2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2,762,596.00	288,769,132.47	332,908,397.60	234,504,714.54	1,458,944,840.61	602,762,596.00	288,769,132.47	332,908,397.60	327,188,158.71	1,551,628,284.78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897 号文批准,于 1993 年由外商投资企业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组设立时,本公司的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103,000,000 股。

经原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179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分别向境内和境外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 3,700 万股,并分别于 1994 年 7 月 1 日和 1994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本公司的股份总额变更为 180,000,000 股。经历次分红配股后,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为 602,762,596 股。

本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力及热生产、电厂建设、燃油贸易、房地产开发、工程技术咨询、污泥干化等业务。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644,072,213.81 元。同时,如附注(七)“或有事项”所述,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与杰润(新加坡)私营公司(以下简称“杰润公司”)就期权合约终止后的责任及赔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不排除双方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争议的可能。由于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计人民币 1,412,600,000.00 元,可满足本集团的资金需要;同时本公司认为附注(七)“或有事项”所述事项不会导致本集团在 2011 年度发生重大现金流出,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3、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 续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9.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4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9.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0、应收款项

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认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独进行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其信用风险较低，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证据证明某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

1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1、存货

11.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及在建开发产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等。其他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房地产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2.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2.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2.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4、固定资产

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燃气轮发电机组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10%	4.5%
机器设备(除燃气轮发电机组)	10 年	10%	9%
机器设备-燃气轮发电机组(注)		10%	工作量法
运输工具	5-10 年	10%	9%-18%
其他设备	5 年	10%	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注：燃气轮发电机组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即根据设备价值、预计净残值率及预计发电小时总数，确定燃气轮发电机组的单位发电小时折旧额。明细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	折旧额(人民币元/小时)
本公司	一号发电机组	4,225.09
	三号发电机组	4,401.76
	七号发电机组	4,407.11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新电力公司”)	十号发电机组	3,954.47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中山电力公司”)	一号发电机组	1,911.87
	二号发电机组	688.66
	三号发电机组	1,902.68
	四号发电机组	693.18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唯美电力公司”)	一号发电机组	2,009.43
	二号发电机组	585.11
	三号发电机组	1,980.18
	四号发电机组	585.08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4、固定资产 - 续

14.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燃气轮发电机组预计发电小时总数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6、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7.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7.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确认

20.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0.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21、政府补助 - 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2.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3.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续

23.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4.1 子公司的超额亏损 于 2010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如果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有能力予以弥补的，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冲减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作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核算。	合并财务报表： 2009 年 1 月 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增加人民币 3,207,109.13 元； 减少人民币 3,207,109.13 元 增加人民币 3,193,490.26 元； 减少人民币 3,193,490.26 元
24.2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公司财务报表中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在合并财务报表及公司财务报表中均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	无影响	零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2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25.1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5.2 债务重组

25.2.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重组，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重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前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多种方式的组合进行债务重组的，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然后再按照前述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续

2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续

25.2 债务重组 - 续

25.2.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重组，将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与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重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前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多种方式的组合进行债务重组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然后再按照前述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则先将上述差额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销项税额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13%或 17%计算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1%、5%或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注 1)	应纳税所得额	16.5%至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其附着物的增值额	四级超率累进税率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计算； 房产租金收入	按照房产余值计算缴纳的，税率为 1.2%；按照房产租金收入计算缴纳的，税率为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人民币 4 元/平方米

注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0	2009
本公司	22%	20%
新电力公司	22%	20%
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公司”)	22%	20%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协孚供油公司”)	22%	20%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环保公司”)	22%	20%
中山电力公司	22%	20%
唯美电力公司	22%	20%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深南新加坡公司”)	20%	20%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中开发公司”)	25%	25%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深中置业公司”)	25%	25%
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协孚公司”)	25%	25%
惠东港湾发展有限公司(“惠东港湾公司”)	25%	25%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兴德盛公司”)	16.5%	16.5%

本公司、新电力公司、工程公司、协孚供油公司及环保公司为设立于经济特区的企业，中山电力公司及唯美电力公司为从事能源生产的外商投资企业。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前，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在 5 年内逐步过渡至 25% 的法定税率。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税率为 22%。

(三)税项 - 续

2、税收优惠及批文

税种	公司名称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企业所得税	唯美电力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文)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08 年度起, 2 年免缴、3 年减半缴纳所得税	2008.1.1~2012.12.31
企业所得税	中山电力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文)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08 年度起, 2 年免缴、3 年减半缴纳所得税	2008.1.1~2012.12.31
房产税	深中开发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减免税批复	按当期应缴纳房产税的 20% 缴纳	2010 年度
房产税	深中置业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减免税批复	按当期应缴纳房产税的 20% 缴纳	2010 年度
城镇土地使用税	深中开发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减免税批复	按当期应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的 90% 缴纳	2010 年度
城镇土地使用税	深中置业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减免税批复	按当期应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的 65% 缴纳	2010 年度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协孚供油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贸易	53,300,000.00	燃油自营、代理进口	26,650,000.00	无	50	50	是	38,331,995.15	无
新电力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深圳市	发电	113,850,000.00	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余热利用发电及燃机发电	113,850,000.00	无	100	100	是	-	无
中山电力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中山市	发电	396,800,000.00	燃机发电及余热利用发电	317,440,000.00	无	80	80	是	(27,146,755.12)	106,506,755.12
工程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深圳市	工程咨询	10,000,000.00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站)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及相关运行设备的维护和检修	13,520,000.00	无	100	100	是	-	无
唯美电力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东莞市	发电	35,040,000.00 美元	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及经营	208,102,049.76	无	70	70	是	146,132,587.58	无
环保公司	合资经营(港资)	深圳市	工程	79,000,000.00	污泥干化	79,000,000.00	无	100	100	是	-	无
惠东协孚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码头经营	8,620,000.00	建设及经营综合码头及其配套设施	6,465,001.00	无	84	84	是	-	无
惠东港湾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码头经营	10,000,000.00	建造及经营件杂码头、油品码头、油库及配套设施	5,500,000.00	无	55	55	是	-	无

注：本公司持有协孚供油公司 50%的股权，同时在该公司董事会中占多数表决权，故本公司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子公司情况 - 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深南新加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加坡	贸易	1,500,000.00 新加坡元	燃气轮机及其备件以及燃油代理	1,500,000.00 新加坡元	-	100	100	是	-	无
深中开发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	房地产开发	177,800,000.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自有商品房销售、租赁及房地产投资	-	-	75	75	是	20,075,886.37	24,374,113.63
深中置业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	房地产开发	6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自有商品房销售、租赁及房地产投资	-	-	75	75	是	19,222,148.37	无
兴德盛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进出口贸易	200,000.00 港元	进出口贸易	200,000.00 港元	-	100	100	是	-	无

注：2008 年 12 月 5 日，深南新加坡公司与深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业投资公司”)签署《关于购买和出售 HONGKONG SYNDISOME CO., LIMITED 200,000 股普通股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兴德盛公司 100%的股权(包括傅博先生代为持有部份)以 393,885,100.00 港元的对价转让给深业投资公司。根据转让协议，深业投资公司应在转让协议签署日支付 1,000,000.00 港元，并在转让协议签署日后 6 个月内付清剩余转让价款。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深业投资公司尚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计 392,885,100.00 港元，故本公司对兴德盛公司仍拥有实质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21,987.47	1.0000	121,987.47	266,797.65	1.0000	266,797.65
港币	82,656.91	0.8509	70,332.77	92,656.91	0.8805	81,584.41
美元	995.22	6.6227	6,591.04	11,719.87	6.8282	80,025.97
欧元	1,017.87	8.8065	8,963.88	1,017.87	9.7971	9,972.1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75,020,508.91	1.0000	575,020,508.91	339,472,309.32	1.0000	339,472,309.32
港币	5,369,706.06	0.8509	4,569,082.89	5,402,075.35	0.8805	4,756,578.07
美元	1,658,289.85	6.6227	10,982,356.19	1,593,047.44	6.8282	10,877,646.51
新加坡元	22,144.87	5.1191	113,361.80	50,660.87	4.8605	246,237.16
其他货币资金(注)：						
人民币	10,488,747.90	1.0000	10,488,747.90	23,366,056.75	1.0000	23,366,056.75
美元	737.04	6.6227	4,881.19	716.53	6.8282	4,892.61
合计			601,386,814.04			379,162,100.63

注：系保函保证金和信用卡存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保证金计人民币 10,000,00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800,000.00 元)。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3,370.16	1.0000	33,370.16	79,890.13	1.0000	79,890.13
港元	109.87	0.8509	93.49	10,109.87	0.8805	8,901.74
美元	995.22	6.6227	6,591.04	995.22	6.8282	6,795.56
欧元	976.71	8.8065	8,601.40	976.71	9.7971	9,568.9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8,850,893.22	1.0000	268,850,893.22	35,201,187.16	1.0000	35,201,187.16
港元	186.14	0.8509	158.39	402.26	0.8805	354.19
美元	6,710.85	6.6227	44,443.95	6,951.49	6.8282	47,466.16
其他货币资金(注)：						
人民币	420,098.34	1.0000	420,098.34	205,878.57	1.0000	205,878.57
美元	737.04	6.6227	4,881.19	716.53	6.8282	4,892.61
合计			269,369,131.18			35,564,935.05

注：系信用卡存款。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应收票据

合并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200,000.00
合计	700,000.00	200,000.00

本集团无年末已贴现尚未到期的票据或已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3、应收股利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597,875,904.41	-	-	597,875,904.41		
其中：应收新电力公司	597,875,904.41	-	-	597,875,904.41	注	否

注：本公司应收新电力公司一年以上的股利计人民币 597,875,904.41 元，新电力公司董事会并未就具体支付时间做出决议。

4、应收账款

合并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35,091.34	2.32	4,580,704.34	37.75	23,943,191.34	6.91	5,877,682.84	2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508,090,413.69	97.08	-	-	319,307,494.52	92.26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38,555.10	0.60	391,079.10	12.46	2,858,155.10	0.83	496,079.10	17.36
合计	523,364,060.13	100.00	4,971,783.44	0.95	346,108,840.96	100.00	6,373,761.94	1.84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应收账款 - 续

合并 - 续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以上(含人民币 2,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8,292,525.93	97.12	-	508,292,525.93	322,237,306.76	93.10	-	322,237,306.76
1 至 2 年	-	-	-	-	7,358,317.76	2.13	363,021.50	6,995,296.26
2 至 3 年	6,358,317.76	1.21	641,043.00	5,717,274.76	1,891,640.00	0.55	189,164.00	1,702,476.00
3 年以上	8,713,216.44	1.67	4,330,740.44	4,382,476.00	14,621,576.44	4.22	5,821,576.44	8,800,000.00
合计	523,364,060.13	100.00	4,971,783.44	518,392,276.69	346,108,840.96	100.00	6,373,761.94	339,735,079.02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工程款	3,138,555.10	391,079.10	12.46	逾期部分无法收回

(3)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东莞东城东兴热电有限公司	已收回	逾期未收回	1,440,000.00	1,080,000.00
东莞通明(众明)电力有限公司	已收回	逾期未收回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2,040,000.00	1,680,000.00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应收账款 - 续

合并 - 续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65,832,145.62	1 年以内	31.69
东莞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64,995,480.40	1 年以内	31.53
广东省电网公司	非关联客户	158,030,392.00	1 年以内	30.20
中山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5,011,110.40	1 年以内	2.87
中国电工设备总公司	非关联客户	6,260,430.00	2 至 3 年	1.18
合计		510,129,558.42		97.47

母公司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277,107,630.12	100.00	-	-	86,395,444.92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277,107,630.12	100.00	-	-	86,395,444.92	100.00	-	-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7,104,741.12	100.00	-	277,104,741.12	86,392,555.92	100.00	-	86,392,555.92
1 至 2 年	-	-	-	-	2,889.00	-	-	2,889.00
2 至 3 年	2,889.00	-	-	2,889.00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277,107,630.12	100.00	-	277,107,630.12	86,395,444.92	100.00	-	86,395,444.92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应收账款 - 续

母公司 - 续

(2)年末本公司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65,832,145.62	1 年以内	59.84
广东省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	非关联客户	110,704,616.00	1 年以内	39.95
深圳市南山肉联厂	非关联客户	336,509.50	1 年以内	0.12
深圳大学	非关联客户	109,585.00	1 年以内	0.04
中彩能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51,345.00	1 年以内	0.02
合计		277,034,201.12		99.97

5、预付款项

合并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46,630.59	94.21	3,942,652.31	89.20
1 至 2 年	542,468.58	4.01	177,124.71	4.01
2 至 3 年	21,224.71	0.16	7,335.00	0.17
3 年以上	219,578.01	1.62	292,758.00	6.62
合计	13,529,901.89	100.00	4,419,870.02	100.0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预付款项 - 续

合并 - 续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4,504,321.11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深圳市朗坤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1,377,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广州市星河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1,049,65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电气控制设备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1,041,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856,334.57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8,828,305.68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预付款项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504,321.11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预付款项	219,578.01	292,758.00
其他不重大的预付款项	8,806,002.77	4,127,112.02
合计	13,529,901.89	4,419,870.02

本集团将人民币 2,000,000.00 元以上(含人民币 2,000,000.00 元)的预付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

母公司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4,820.79	47.15	1,966,452.92	83.35
1 至 2 年	-	-	166,844.71	7.07
2 至 3 年	21,224.71	4.66	7,335.00	0.31
3 年以上	219,578.01	48.19	218,758.00	9.27
合计	455,623.51	100.00	2,359,390.63	100.0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预付款项 - 续

母公司 - 续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沈阳海泰泵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116,4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北京 ABB 贝利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107,400.00	3 年以上	预付采购款
南京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供应商	28,950.00	3 年以上	预付采购款
上海平安仪表阀门厂	非关联供应商	26,400.00	3 年以上	预付采购款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非关联供应商	25,000.00	3 年以上	预付采购款
合计		304,150.00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预付款项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预付款项	219,578.01	218,758.00
其他不重大的预付款项	236,045.50	2,140,632.63
合计	455,623.51	2,359,390.63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在人民币 2,000,000.00 元以上(含人民币 2,000,000.00 元)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其他应收款

合并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237,404.46	52.08	26,237,404.46	100.00	26,237,404.46	62.39	26,237,404.46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18,742,661.50	37.21	-	-	10,403,234.33	24.73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94,398.21	10.71	3,686,910.48	68.35	5,418,969.11	12.88	3,686,910.48	68.04
合计	50,374,464.17	100.00	29,924,314.94	59.40	42,059,607.90	100.00	29,924,314.94	71.15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以上(含人民币 2,00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4,174,958.20	28.14	-	14,174,958.20	9,423,168.75	22.40	-	9,423,168.75
1 至 2 年	4,352,781.54	8.64	-	4,352,781.54	81,091.50	0.20	-	81,091.50
2 至 3 年	81,091.50	0.16	-	81,091.50	1,919,785.41	4.56	759,148.63	1,160,636.78
3 年以上	31,765,632.93	63.06	29,924,314.94	1,841,317.99	30,635,562.24	72.84	29,165,166.31	1,470,395.93
合计	50,374,464.17	100.00	29,924,314.94	20,450,149.23	42,059,607.90	100.00	29,924,314.94	12,135,292.96

(2)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6,448.19	1,496,448.19	100.00	逾期无法收回
其他	3,897,950.02	2,190,462.29	56.20	逾期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5,394,398.21	3,686,910.48	68.35	

(3)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其他应收款 - 续

合并 - 续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惠阳县康泰实业公司(注 1)	项目合作方	14,311,626.70	3 年以上	28.42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10,032,000.00	1 年以内	19.91
深圳市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	注 2	5,895,738.00	3 年以上	11.70
山东济南发电设备厂	非关联客户	3,560,000.00	3 年以上	7.07
代垫个人所得税	不适用	2,470,039.76	3 年以上	4.90
合计		36,269,404.46		72.00

注 1：系 1993 年本公司因与惠阳县康泰实业公司合作开发惠州市河南岸大石湖项目而支付的项目开发款。

注 2：根据深府办[1994]32 号文《关于调整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归属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于 1994 年，南山电子工业发展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3.47%的股份划转给深圳市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根据深南投[1995]19 号《关于调整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持有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于 1995 年，深圳市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将上述股份重新划转给南山电子工业发展公司。

母公司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77,404.46	2.47	22,677,404.46	100.00	22,677,404.46	2.54	22,677,404.46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892,922,760.15	97.23	-	-	870,540,885.45	97.16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9,502.62	0.30	1,404,953.09	51.47	2,729,502.62	0.30	1,404,953.09	51.47
合计	918,329,667.23	100.00	24,082,357.55	2.62	895,947,792.53	100.00	24,082,357.55	2.69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其他应收款 - 续

母公司 - 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5,697,645.24	6.06	-	55,697,645.24	287,787,493.60	32.12	-	287,787,493.60
1 至 2 年	261,428,722.35	28.47	-	261,428,722.35	107,930,246.12	12.05	-	107,930,246.12
2 至 3 年	100,975,970.51	11.00	-	100,975,970.51	474,823,145.73	53.00	759,148.63	474,063,997.10
3 年以上	500,227,329.13	54.47	24,082,357.55	476,144,971.58	25,406,907.08	2.83	23,323,208.92	2,083,698.16
合计	918,329,667.23	100.00	24,082,357.55	894,247,309.68	895,947,792.53	100.00	24,082,357.55	871,865,434.98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押金	2,729,502.62	1,404,953.09	51.47	逾期部分无法收回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深中开发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93,061,355.80	3 年以上	75.47
中山电力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1,927,622.99	1 至 2 年	19.81
惠阳县康泰实业公司	项目合作方	14,311,626.70	3 年以上	1.56
唯美电力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778,446.81	1 年以内	0.85
协孚供油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280,847.20	2 至 3 年	0.68
合计		903,359,899.50		98.37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存货

合并

(1) 存货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164,666,409.63	3,121,172.54	161,545,237.09	181,757,093.38	4,745,614.13	177,011,479.25
原材料	144,530,444.66	17,199,322.49	127,331,122.17	155,641,091.81	11,481,059.43	144,160,032.38
待开发土地(注)	1,109,099,484.65	45,603,631.85	1,063,495,852.80	1,069,137,310.41	45,603,631.85	1,023,533,678.56
合计	1,418,296,338.94	65,924,126.88	1,352,372,212.06	1,406,535,495.60	61,830,305.41	1,344,705,190.19

年末存货余额中用于借款抵押的金额计人民币 229,163,561.16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9,343,606.07 元)。

存货年末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计人民币 124,204,731.24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943,517.90 元)。本年度计入存货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计人民币 39,261,213.34 元，资本化率为 5.31%。

注：系深中开发公司和深中置业公司拟进行房地产开发的土地成本，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完成土地上附属建筑物的拆迁。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燃料	4,745,614.13	-	1,128,922.47	495,519.12	3,121,172.54
原材料	11,481,059.43	5,718,263.06(注)	-	-	17,199,322.49
待开发土地	45,603,631.85	-	-	-	45,603,631.85
合计	61,830,305.41	5,718,263.06	1,128,922.47	495,519.12	65,924,126.88

注：本年度本公司将已关停的#7、#9 机组及已处置的#5、#6、#8 机组相关备品备件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人民币 5,718,263.06 元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燃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该部分存货市场价格升高	0.69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待开发土地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存货 - 续

母公司

(1) 存货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212,857.22	17,199,322.49	111,013,534.73	139,554,802.80	11,481,059.43	128,073,743.37
燃料	55,580,536.70	-	55,580,536.70	66,998,701.42	-	66,998,701.42
合计	183,793,393.92	17,199,322.49	166,594,071.43	206,553,504.22	11,481,059.43	195,072,444.7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1,481,059.43	5,718,263.06	-	-	17,199,322.4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合并

其他流动资产按种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持有代售长期资产(注)	5,875,631.20	1,633,199.83	4,242,431.37	5,875,631.20	-	5,875,631.20

注：系深中开发公司持有的拟销售的余热发电设备。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委托贷款(注)	393,003,940.43	240,000,000.00

注：系本公司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唯美电力公司和中山电力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对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 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 单位 表决权比例(%)	年末 资产总额	年末 负债总额	年末 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 收入总额	本年 净利润(亏损)
联营企业							
江西中电投新昌发电有限公司(“江西新昌公司”)	30.00	30.00	4,576,472,011.14	3,869,461,098.48	707,010,912.66	2,113,266,466.08	(163,609,253.70)

10、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 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江西新昌公司(注 1)	权益法	286,285,715.00	186,186,050.41	40,917,223.89	227,103,274.30	30.00	30.00	-	-	-	-
深圳石化油品保税 贸易有限公司(“石 化保税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	2,500,000.00	-	2,500,000.00	4.00	4.00	-	2,500,000.00	-	-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 公司(“皖能铜陵公 司”)(注 2)	成本法	54,095,400.00	54,095,400.00	(54,095,400.00)	-	-	-	-	-	-	-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 限公司(“能源环保 公司”)	成本法	41,790,000.00	41,790,000.00	-	41,790,000.00	10.00	10.00	-	-	-	-
中电投江西核电有 限公司(“江西核电 公司”)(注 3)	成本法	37,315,000.00	-	37,315,000.00	37,315,000.00	5.00	5.00	-	-	-	-
合计		421,986,115.00	284,571,450.41	24,136,823.89	308,708,274.30				2,500,000.00	-	-
减：减值准备			21,817,300.00	(19,317,300.00)	2,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262,754,150.41	43,454,123.89	306,208,274.3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合并 - 续

注 1: 2007 年 12 月, 本公司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签订《合资经营江西中电投新昌发电有限公司合同》, 约定共同组建江西新昌公司, 本公司持股 30%。本年度, 本公司支付投资款人民币 90,000,000.00 元。

注 2: 2010 年 5 月, 本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约定以人民币 3,477.82 万元的价格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皖能铜陵公司的 2.83%股权。本公司已于 2010 年 7 月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并转销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计人民币 19,317,300.00 元。

注 3: 2009 年 12 月, 本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股权协议书》, 约定共同组建江西核电公司, 本公司持股 5%。本年度, 本公司已支付投资款人民币 3,637 万元及约定由本公司承担的前期财务费用人民币 94.5 万元。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 续

母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 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 金红利
协孚供油公司	成本法	26,650,000.00	26,650,000.00	-	26,650,000.00	50.00	50.00	-	-	-	-
新电力公司	成本法	71,270,000.00	71,270,000.00	-	71,270,000.00	75.00	75.00	-	-	-	-
中山电力公司	成本法	218,240,000.00	218,240,000.00	-	218,240,000.00	55.00	55.00	-	-	-	-
工程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	6,000,000.00	60.00	60.00	-	-	-	-
唯美电力公司	成本法	115,319,049.76	115,319,049.76	-	115,319,049.76	40.00	40.00	-	-	-	-
深南新加坡公司	成本法	6,703,800.00	6,703,800.00	-	6,703,800.00	100.00	100.00	-	-	-	-
环保公司	成本法	46,340,000.00	46,340,000.00	-	46,340,000.00	66.16	66.16	-	-	-	-
深中开发公司	成本法	-	-	-	-	75.00	75.00	-	-	-	-
深中置业公司	成本法	-	-	-	-	75.00	75.00	-	-	-	-
皖能铜陵公司	成本法	54,095,400.00	54,095,400.00	(54,095,400.00)	-	-	-	-	-	-	-
能源环保公司	成本法	41,790,000.00	41,790,000.00	-	41,790,000.00	10.00	10.00	-	-	-	-
江西核电公司	成本法	37,315,000.00	-	37,315,000.00	37,315,000.00	5.00	5.00	-	-	-	-
江西新昌公司	权益法	286,285,715.00	186,186,050.41	40,917,223.89	227,103,274.30	30.00	30.00	-	-	-	-
合计		910,008,964.76	772,594,300.17	24,136,823.89	796,731,124.06				-	-	-
减：减值准备			19,317,300.00	(19,317,300.00)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753,277,000.17	43,454,123.89	796,731,124.06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投资性房地产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954,637.09	-	5,246,622.13(注 1)	9,708,014.96
1.房屋、建筑物	14,954,637.09	-	5,246,622.13	9,708,014.96
2.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6,403,726.20	659,116.89(注 2)	2,663,598.11(注 3)	4,399,244.98
1.房屋、建筑物	6,403,726.20	659,116.89	2,663,598.11	4,399,244.98
2.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8,550,910.89			5,308,769.98
1.房屋、建筑物	8,550,910.89			5,308,769.98
2.土地使用权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8,550,910.89			5,308,769.98
1.房屋、建筑物	8,550,910.89			5,308,769.98
2.土地使用权	-			-

注 1：因处置减少人民币 5,246,622.13 元。

注 2：本年计提折旧计人民币 659,116.89 元。

注 3：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2,663,598.11 元。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固定资产

合并

(1) 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57,165,820.57	71,648,985.81(注 1)	7,879,286.27(注 2)	4,220,935,520.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5,152,484.64	2,577,311.08	-	447,729,795.72
机器设备	3,615,790,267.15	66,938,865.96	7,691,096.27	3,675,038,036.84
运输工具	33,114,720.80	853,629.00	-	33,968,349.80
其他设备	63,108,347.98	1,279,179.77	188,190.00	64,199,337.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42,669,766.36	本年计提(注 3)	1,529,648.59(注 4)	2,018,728,112.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6,461,252.85	18,691,886.28	-	185,153,139.13
机器设备	1,599,771,466.58	155,673,540.68	1,360,277.59	1,754,084,729.67
运输工具	26,556,112.77	1,342,673.98	-	27,898,786.75
其他设备	49,880,934.16	1,879,893.29	169,371.00	51,591,456.45(注 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14,496,054.21			2,202,207,408.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8,691,231.79			262,576,656.59
机器设备	2,016,018,800.57			1,920,953,307.17
运输工具	6,558,608.03			6,069,563.05
其他设备	13,227,413.82			12,607,881.30
四、减值准备合计	28,328,133.00	5,620,433.76(注 6)	967,429.38	32,981,137.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617,378.45	-	930,654.56	25,686,723.89
机器设备	1,446,500.82	5,620,433.76	36,774.82	7,030,159.76
运输工具	85,146.84	-	-	85,146.84
其他设备	179,106.89	-	-	179,106.89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86,167,921.21			2,169,226,270.7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2,073,853.34			236,889,932.70
机器设备	2,014,572,299.75			1,913,923,147.41
运输工具	6,473,461.19			5,984,416.21
其他设备	13,048,306.93			12,428,774.41

注 1：其中，因购置而增加计人民币 18,497,666.61 元，因在建工程转入而增加计人民币 53,151,319.20 元。

注 2：其中，因处置而减少计人民币 7,748,517.04 元，因调整固定资产原值减少计人民币 130,769.23 元。

注 3：本年计提折旧计人民币 177,587,994.23 元。

注 4：因处置而减少计人民币 1,529,648.59 元。

注 5：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5,228,233.40 元)。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固定资产 - 续

合并 - 续

注 6：本公司于本年度将已关停的#7、#9 机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人民币 5,620,433.76 元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期初余额：	8,395,863.99	1,292,090.22	1,446,500.82	5,657,272.95	
其中：机器设备	8,395,863.99	1,292,090.22	1,446,500.82	5,657,272.95	发电机组
期末余额：	466,268,043.17	405,890,620.56	8,329,271.25	52,048,151.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89,600.00	94,720.48	2,394,879.52	-	
机器设备	463,752,743.17	405,792,912.04	5,932,755.20	52,027,075.93	发电机组
运输工具	3,200.00	-	200.00	3,000.00	
其他设备	22,500.00	2,988.04	1,436.53	18,075.4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升压站	11,416,072.09	8,386,870.40	工程竣工验收尚在办理中	2011 年中期
汽轮机厂房	4,221,136.27	3,169,714.12		
化水楼	7,050,395.16	5,256,653.86		
重油处理车间	1,357,924.60	1,021,651.85		
消防水泵房	709,475.99	533,487.09		
循环水泵房	4,487,508.99	3,362,375.06		
综合楼	9,826,335.09	7,626,810.31		
生产检修楼	9,860,653.25	8,443,183.41		
行政办公楼	10,138,618.59	8,681,010.49		
门卫室	248,140.56	248,140.56		
主控室	387,221.96	387,221.96		
汽机房及辅楼	24,770,257.87	19,216,785.85		
全厂通风系统	1,287,247.17	998,646.31		
办公楼	11,621,767.07	9,349,791.72		
极力通风冷却塔	7,958,561.88	6,174,252.02		
化水车间及化水箱基础	3,782,455.60	2,934,429.13		
工业水池及工业水泵房	1,660,047.34	1,287,864.72		
启动锅炉房	277,381.12	215,192.17		
油处理室、卸油站台	3,375,389.79	2,618,627.47		
合计	114,436,590.39	89,912,708.5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固定资产 - 续

母公司

(1) 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79,402,663.40	16,500,445.39(注)	-	1,395,903,108.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769,768.35	126,000.00	-	84,895,768.35
机器设备	1,226,809,861.70	14,915,987.61	-	1,241,725,849.31
运输工具	16,536,869.89	482,000.00	-	17,018,869.89
其他设备	51,286,163.46	976,457.78	-	52,262,621.2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23,407,196.30	本年计提	-	1,073,837,961.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059,957.82	3,814,070.34	-	56,874,028.16
机器设备	913,406,921.17	45,084,017.26	-	958,490,938.43
运输工具	14,564,624.81	417,370.65	-	14,981,995.46
其他设备	42,375,692.50	1,115,306.79	-	43,490,999.2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5,995,467.10			322,065,147.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709,810.53			28,021,740.19
机器设备	313,402,940.53			283,234,910.88
运输工具	1,972,245.08			2,036,874.43
其他设备	8,910,470.96			8,771,621.9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5,620,433.76	-	5,620,433.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5,620,433.76	-	5,620,433.76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5,995,467.10			316,444,713.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709,810.53			28,021,740.19
机器设备	313,402,940.53			277,614,477.12
运输工具	1,972,245.08			2,036,874.43
其他设备	8,910,470.96			8,771,621.95

注：其中，本年因购置而增加计人民币 2,763,793.18 元，因在建工程转入而增加计人民币 13,736,652.21 元。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在建工程

合并

(1)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油改气工程	41,087,274.71	14,790,696.15	26,296,578.56	69,715,999.71	14,036,855.79	55,679,143.92
循环经济综合楼项目	13,255,379.33	-	13,255,379.33	8,421,748.20	-	8,421,748.20
循环经济冷热电项目	7,160,526.05	-	7,160,526.05	5,688,919.20	-	5,688,919.20
设备改造工程	9,684,185.63	-	9,684,185.63	9,367,913.34	-	9,367,913.34
热电联产项目	8,882,713.73	-	8,882,713.73	8,133,187.26	-	8,133,187.26
技术改造工程	2,505,000.00	-	2,505,000.00	-	-	-
污泥干化项目	126,728,860.05	-	126,728,860.05	111,423,167.31	-	111,423,167.31
其他	2,216,233.29	-	2,216,233.29	4,912,506.09	-	4,912,506.09
合计	211,520,172.79	14,790,696.15	196,729,476.64	217,663,441.11	14,036,855.79	203,626,585.32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在建工程 - 续

合并 - 续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数
油改气工程	153,200,000.00	69,715,999.71	39,094,998.81	46,450,500.13	21,273,223.68	115.23	90.00	1,099,985.63	1,099,985.63	5.39	自筹及借款	41,087,274.71
循环经济综合楼项目	35,000,000.00	8,421,748.20	4,833,631.13	-	-	37.87	37.87	-	-	-	自筹	13,255,379.33
循环经济冷热电项目	30,000,000.00	5,688,919.20	1,471,606.85	-	-	23.87	23.87	-	-	-	自筹	7,160,526.05
设备改造工程	-	9,367,913.34	1,550,926.16	1,234,653.87	-	-	80.00	-	-	-	自筹	9,684,185.63
热电联产项目	45,700,000.00	8,133,187.26	3,127,370.19	2,377,843.72	-	29.84	29.84	676,760.53	281,649.53	5.37	自筹及借款	8,882,713.73
技术改造工程	9,380,000.00	-	2,505,000.00	-	-	26.71	26.71	-	-	-	自筹	2,505,000.00
污泥干化项目	346,337,000.00	111,423,167.31	15,305,692.74	-	-	36.59	36.59	9,384,321.48	3,029,124.62	4.77	自筹及借款	126,728,860.05
其他	-	4,912,506.09	2,382,439.16	3,088,321.48	1,990,390.48	-	-	-	-	-	自筹	2,216,233.29
合计		217,663,441.11	70,271,665.04	53,151,319.20	23,263,614.16			11,161,067.64	4,410,759.78			211,520,172.79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提原因
油改气工程	14,036,855.79	753,840.36	-	14,790,696.15	注

注：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已关停七、九号循环机组，并根据独立专业评估机构对其公允价值评估的结果，对七、九号循环机组的油改气技改工程计提减值准备计人民币 14,790,696.15 元。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在建工程 - 续

母公司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油改气工程	42,637,336.85	14,790,696.15	27,846,640.70	43,983,478.39	14,036,855.79	29,946,622.60
循环经济综合楼项目	13,255,379.33	-	13,255,379.33	8,421,748.20	-	8,421,748.20
循环经济冷热电项目	7,160,526.05	-	7,160,526.05	5,688,919.20	-	5,688,919.20
污泥干化项目	3,953,628.40	-	3,953,628.40	1,472,973.94	-	1,472,973.94
技术改造工程	2,505,000.00	-	2,505,000.00	-	-	-
其他	2,044,833.29	-	2,044,833.29	785,741.36	-	785,741.36
合计	71,556,703.92	14,790,696.15	56,766,007.77	60,352,861.09	14,036,855.79	46,316,005.3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在建工程 - 续

母公司 - 续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数
油改气工程	74,400,000.00	43,983,478.39	12,390,510.67	13,736,652.21	-	94.23	94.23	-	-	-	自筹	42,637,336.85
循环经济综合楼项目	35,000,000.00	8,421,748.20	4,833,631.13	-	-	37.87	37.87	-	-	-	自筹	13,255,379.33
循环经济冷热电项目	30,000,000.00	5,688,919.20	1,471,606.85	-	-	23.87	23.87	-	-	-	自筹	7,160,526.05
污泥干化项目	160,000,000.00	1,472,973.94	2,480,654.46	-	-	2.47	2.47	-	-	-	自筹	3,953,628.40
技术改造工程	9,380,000.00	-	2,505,000.00	-	-	26.71	26.71	-	-	-	自筹	2,505,000.00
信息化建设项目	-	771,905.99	1,316,328.93	-	57,237.00	-	-	-	-	-	自筹	2,030,997.92
其他	-	13,835.37	-	-	-	-	-	-	-	-	自筹	13,835.37
合计		60,352,861.09	24,997,732.04	13,736,652.21	57,237.00			-	-	-		71,556,703.92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提原因
油改气工程	14,036,855.79	753,840.36	-	14,790,696.15	详见合并在建工程附注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无形资产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523,977.29	9,312,166.00(注 1)	-	95,836,143.29
其中：土地使用权	86,288,069.88	9,312,166.00	-	95,600,235.88
软件	235,907.41	-	-	235,907.41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220,724.99	3,263,423.08(注 2)	-	26,484,148.07
其中：土地使用权	23,058,358.88	3,215,896.52	-	26,274,255.40
软件	162,366.11	47,526.56	-	209,892.6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303,252.30			69,351,995.22
其中：土地使用权(注 3)	63,229,711.00			69,325,980.48
软件	73,541.30			26,014.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5,115,063.71	-	-	5,115,063.71
其中：土地使用权	5,115,063.71	-	-	5,115,063.71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注 4)	58,188,188.59			64,236,931.51
其中：土地使用权	58,114,647.29			64,210,916.77
软件	73,541.30			26,014.74

注 1：本年因购置增加计人民币 9,312,166.00 元。

注 2：本年无形资产摊销额计人民币 3,263,423.08 元。

注 3：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净值计人民币 693,506.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25,541,929.28 元)的土地使用权的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无形资产 - 续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64,522.00	9,312,166.00	-	16,276,688.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6,766,891.00	9,312,166.00	-	16,079,057.00
软件	197,631.00	-	-	197,631.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595,586.74	1,362,361.36	-	6,957,948.1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471,328.36	1,315,003.48	-	6,786,331.84
软件	124,258.38	47,357.88	-	171,616.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68,935.26			9,318,739.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95,562.64			9,292,725.16
软件	73,372.62			26,014.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68,935.26			9,318,739.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95,562.64			9,292,725.16
软件	73,372.62			26,014.74

注 1：本年因购置而增加计人民币 9,312,166.00 元。

注 2：本年无形资产摊销额计人民币 1,362,361.36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65,561.90	19,451.70	211,800.96	-	273,212.64	不适用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84,795.36	-	113,200.92	-	171,594.44	不适用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并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83,843.73	1,265,274.8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12,702.11	5,660,976.83
存货跌价准备	749,081.41	2,754,958.61
应付职工薪酬	1,014,310.56	6,615,681.7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25,000.00	4,227,197.41
其他	239,467.33	85,752.83
合计	4,624,405.14	20,609,842.2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亏损	560,035,409.20	608,544,241.9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277,128.89	102,455,898.74
合计	728,312,538.09	711,000,140.67

由于本集团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0	-	189,977,850.96	
2011	77,662,096.83	77,662,096.83	-
2012	37,464,387.00	37,464,387.00	-
2013	67,627,487.41	97,206,825.85	-
2014	206,233,081.29	206,233,081.29	-
2015	171,048,356.67	-	-
合计	560,035,409.20	608,544,241.93	-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 续

合并 - 续

(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年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71,783.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50,808.43
存货跌价准备	3,121,172.54
应付职工薪酬	4,226,294.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500,000.00
其他	997,780.57
合计	19,867,838.98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73,761.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133,165.98
存货跌价准备	11,589,308.13
应付职工薪酬	30,071,281.8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873,600.00
其他	389,785.60
合计	95,430,903.51

母公司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6,020,589.39
存货跌价准备	-	1,710,923.51
应付职工薪酬	-	5,615,440.7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3,602,197.41
合计	-	16,949,151.06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 续

母公司 - 续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亏损	197,881,277.89	184,195,364.5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8,406,580.75	21,617,921.17
合计	286,287,858.64	205,813,285.67

由于本公司未来是否能够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0	-	-	-
2011	-	-	-
2012	-	-	-
2013	-	-	-
2014	184,195,364.50	184,195,364.50	-
2015	13,685,913.39	-	-
合计	197,881,277.89	184,195,364.50	-

(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年末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存货跌价准备	-
应付职工薪酬	-
合计	-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082,357.55
存货跌价准备	6,843,694.05
应付职工薪酬	25,524,730.7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373,600.00
合计	72,824,382.32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6,298,076.88	278,021.50	1,680,000.00	-	34,896,098.38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830,305.41	5,718,263.06	1,128,922.47	495,519.12	65,924,126.8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817,300.00	-	-	19,317,300.00	2,500,000.0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328,133.00	5,620,433.76	-	967,429.38	32,981,137.38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036,855.79	753,840.36	-	-	14,790,696.15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15,063.71	-	-	-	5,115,063.71
七、其他减值准备	-	1,633,199.83	-	-	1,633,199.83
合计	167,425,734.79	14,003,758.51	2,808,922.47	20,780,248.50	157,840,322.33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4,082,357.55	-	-	-	24,082,357.55
二、存货跌价准备	11,481,059.43	5,718,263.06	-	-	17,199,322.4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317,300.00	-	-	19,317,300.00	-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5,620,433.76	-	-	5,620,433.76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036,855.79	753,840.36	-	-	14,790,696.15
合计	68,917,572.77	12,092,537.18	-	19,317,300.00	61,692,809.95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LNG 液化天然气工程(注)	21,273,223.68	-

注：该工程系唯美电力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建，所有权属于双方共有，目前该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唯美电力公司将其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9、短期借款

合并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注)	700,000,000.00	770,000,000.00
信用借款	2,412,400,000.00	1,649,120,000.00
合计	3,112,400,000.00	2,419,120,000.00

注：新电力公司为中山电力公司提供借款担保计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本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计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

母公司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2,218,000,000.00	1,499,000,000.00

20、应付票据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	45,9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	22,250,216.75
合计	-	68,210,216.7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1、应付账款

合并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806,080.04	-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9,160,098.52	16,862,051.29
湛江市恒远运输有限公司	1,502,327.83	-
无锡世家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1,362,469.80	-
华盛滤清器(深圳)有限公司	680,680.33	374,800.00
沈阳黎发热能燃机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	1,775,717.00
武汉钢企电气有限公司	-	1,420,000.00
南京金炎鑫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403,200.00
其他	6,603,782.09	110,174.26
合计	61,115,438.61	20,945,942.55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供应商名称	金额	账龄	未支付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后 偿还金额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7,713,014.82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收	-

母公司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协孚供油公司	849,813.37	3,802,647.30
华盛滤清器（深圳）有限公司	611,111.10	-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	1,461,538.47
沈阳黎发热能燃机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	1,050,025.64
武汉钢企电气有限公司	-	1,213,675.21
其他	288,636.61	851,508.01
合计	1,749,561.08	8,379,394.63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2、预收款项

合并

(1) 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收工程款	24,210,498.66	524,000.00
预收机组容量转让款	14,586,000.00	-
预收燃油款	477,842.60	65,000.00
合计	39,274,341.26	589,000.00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母公司

(1) 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收机组容量转让款	14,586,000.00	-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合并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972,433.98	85,083,985.16	79,920,360.70	35,136,058.44
二、职工福利费	-	157,036.98	157,036.98	-
三、社会保险费	786,758.37	8,515,831.33	8,507,123.88	795,465.8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36,049.33	2,047,270.70	2,056,406.10	126,913.93
养老保险	591,991.00	6,062,291.90	6,084,147.27	570,135.63
失业保险费	20,179.19	171,346.31	154,594.71	36,930.79
工伤保险费	38,538.85	214,047.53	192,589.44	59,996.94
生育保险费	-	20,874.89	19,386.36	1,488.53
四、住房公积金	1,747,767.86	6,594,315.60	6,513,248.00	1,828,835.4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6,952.32	2,134,614.64	2,006,229.61	1,715,337.35
六、非货币性福利	-	222,007.79	222,007.79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253,000.00	253,000.00	-
八、企业年金	11,113,100.00	4,169,410.43	9,355,590.17	5,926,920.26
七、其他	6,645.71	32,769.66	9,082.00	30,333.37
合计	45,213,658.24	107,162,971.59	106,943,679.13	45,432,950.70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3、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62,713.60	47,500,000.00	40,764,447.58	20,998,266.02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5,754,583.70	5,754,583.7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09,557.72	1,509,557.72	-
养老保险	-	4,085,792.48	4,085,792.48	-
失业保险费	-	63,905.72	63,905.72	-
工伤保险费	-	95,327.78	95,327.78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1,099,730.52	4,676,119.00	4,676,119.00	1,099,730.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2,386.60	1,236,002.79	1,223,740.44	804,648.95
六、企业年金	9,369,900.00	3,750,199.43	9,308,974.17	3,811,125.26
七、其他	-	-	-	-
合计	25,524,730.72	62,916,904.92	61,727,864.89	26,713,770.75

24、应交税费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516,271,620.82)	(423,426,673.59)
营业税	2,038,956.43	4,841,923.21
企业所得税	8,069,776.38	13,865,574.77
个人所得税	1,646,774.92	1,389,494.34
土地使用费	1,137,583.80	-
土地增值税	-	1,156,140.00
房产税	1,770,165.58	1,474,480.07
其他	414,945.62	557,566.77
合计	(501,193,418.09)	(400,141,494.43)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437,582,282.82)	(359,972,821.02)
营业税	438,820.42	334,831.96
个人所得税	948,841.34	721,30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35.58	3,348.37
教育费附加	9,273.67	-
堤围防护费	4,369.59	-
合计	(436,158,042.22)	(358,913,337.7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5、应付利息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4,536.00	292,387.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9,143,503.27	25,029,014.01
合计	59,348,039.27	25,321,401.51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160,627.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20,714.47	3,837,595.23
合计	3,720,714.47	3,998,222.73

26、其他应付款

合并

(1)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兴中集团”)(注 1)	182,152,108.65	182,152,108.65
中山市财政局(注 2)	24,321,200.00	76,959,519.80
工程款	15,750,790.11	24,247,488.14
暂收期权合约款(注 3)	13,905,656.99	14,329,299.79
质保金	7,384,578.88	10,681,774.93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6,417,095.00	90,510.00
董事会津贴	2,928,060.85	3,998,889.25
南京南港动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719,200.00	-
杭州锅炉厂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2,486,189.74	263,100.00
深圳海关	2,200,000.00	-
无锡世家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1,088,000.00	154,500.00
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冠中投资公司”)	-	1,567,958.00
其他	27,415,767.12	17,150,668.77
合计	288,768,647.34	331,595,817.33

注 1：系深中开发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作为借款抵押物向兴中集团借入的款项。

注 2：系深中开发公司向中山市财政局借入的款项。

注 3：详见附注(七)“或有事项”。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6、其他应付款 - 续

合并 - 续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能源集团	-	1,176,443.1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计人民币 241,111,842.78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0,632,262.81 元)，主要系深中开发公司向兴中集团及中山市财政局借入的款项。

母公司

(1)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新电力公司	470,222,997.74	334,269,727.50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4,972,295.00	4,972,295.00
质保金	2,872,334.39	2,695,412.77
董事会津贴	1,913,600.00	1,913,600.00
兴德盛公司	1,768,797.13	1,822,054.03
杭州锅炉厂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1,479,589.74	5,610,000.00
环保公司	1,129,973.65	-
无锡世家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1,088,000.00	4,352,000.00
协孚供油公司	1,030,238.37	1,062,898.35
工程公司	115,528.80	124,000.00
其他	3,935,591.11	6,885,626.22
合计	490,528,945.93	363,707,613.87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能源集团	-	511,408.69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合并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续

合并 - 续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	90,000,000.00
保证借款(注)	50,000,000.00	-
信用借款	-	11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200,000,000.00

注：系本公司为中山电力公司提供借款担保计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年初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的信息详见附注(五)12。

(3)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2009.9.1	2011.9.1	人民币	4.86	-	50,000,000.00

母公司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1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	110,000,000.0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8、长期借款

合并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注)	186,000,000.00	156,000,000.00

上述借款年利率从 4.86%至 5.94%(2009 年：从 4.86%至 5.99%)。

注：由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2009.11.06	2017.09.20	人民币	5.35	-	36,000,000.00	-	46,000,000.0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2010.02.01	2012.02.01	人民币	5.94	-	60,000,000.00	-	-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2010.04.01	2012.04.01	人民币	5.94	-	40,000,000.00	-	-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2010.04.01	2012.04.01	人民币	4.86	-	50,000,000.00	-	-
合计						186,000,000.00		46,000,000.00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污泥干化项目国债补贴	5,100,000.00	3,600,000.00
污泥干化项目循环经济扶持基金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5,350,000.00	3,850,000.0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0、股本

合并及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			年末数
		送股	其他(注)	小计	
2010 年度: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2,993.00	-	-	-	12,993.00
4.外资持股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993.00	-	-	-	12,993.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38,895,157.00	-	-	-	338,895,157.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263,854,446.00	-	-	-	263,854,446.00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2,749,603.00	-	-	-	602,749,603.00
三、股份总数	602,762,596.00	-	-	-	602,762,596.00
2009 年度: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05,372,440.00	-	(105,372,440.00)	(105,372,440.00)	-
3.其他内资持股	12,993.00	-	-	-	12,993.00
4.外资持股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5,385,433.00	-	(105,372,440.00)	(105,372,440.00)	12,993.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33,522,717.00	-	105,372,440.00	105,372,440.00	338,895,157.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263,854,446.00	-	-	-	263,854,446.00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97,377,163.00	-	105,372,440.00	105,372,440.00	602,749,603.00
三、股份总数	602,762,596.00	-	-	-	602,762,596.00

注：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国有法人持股计 105,372,440 股上市流通。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1、资本公积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10 年度：				
资本溢价	233,998,444.00	-	-	233,998,444.00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15,487,650.42	-	-	215,487,650.42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形成的差额	18,510,793.58	-	-	18,510,793.58
其他资本公积	129,631,483.51	-	-	129,631,483.51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29,631,483.51	-	-	129,631,483.51
合计	363,629,927.51	-	-	363,629,927.51
2009 年度：				
资本溢价	233,998,444.00	-	-	233,998,444.00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15,487,650.42	-	-	215,487,650.42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形成的差额	18,510,793.58	-	-	18,510,793.58
其他资本公积	129,631,483.51	-	-	129,631,483.51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29,631,483.51	-	-	129,631,483.51
合计	363,629,927.51	-	-	363,629,927.51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10 年度：				
资本溢价	215,487,650.42	-	-	215,487,650.42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15,487,650.42	-	-	215,487,650.42
其他资本公积	73,281,482.05	-	-	73,281,482.05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73,281,482.05	-	-	73,281,482.05
合计	288,769,132.47	-	-	288,769,132.47
2009 年度：				
资本溢价	215,487,650.42	-	-	215,487,650.42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15,487,650.42	-	-	215,487,650.42
其他资本公积	73,281,482.05	-	-	73,281,482.05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73,281,482.05	-	-	73,281,482.05
合计	288,769,132.47	-	-	288,769,132.47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盈余公积

合并及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10 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310,158,957.87	-	-	310,158,957.87
任意盈余公积	22,749,439.73	-	-	22,749,439.73
合计	332,908,397.60	-	-	332,908,397.60
2009 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310,158,957.87	-	-	310,158,957.87
任意盈余公积	22,749,439.73	-	-	22,749,439.73
合计	332,908,397.60	-	-	332,908,397.60

33、未分配利润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2010 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47,986,755.2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注 1)	3,193,490.2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51,180,245.5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38,678.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2)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注 3)	436,541,567.35	
2009 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73,871,306.6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注 1)	3,207,109.1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7,078,415.7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01,829.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2)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注 3)	551,180,245.55	

注 1：如附注(二)24 所述，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规定，对子公司超额亏损的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影响 2010 年的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193,490.26 元，影响 2009 年的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207,109.13 元。

注 2：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母公司净利润之 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占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3、未分配利润 - 续

合并 - 续

注 3：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29,360,135.71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750,852.14 元)。

注 4：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 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合并

(1) 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98,409,186.21	1,866,489,083.65
其他业务收入	3,321,279.09	1,340,674.06
营业成本	2,239,345,909.35	1,939,542,550.5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能源行业	1,573,346,745.72	2,227,284,398.08	1,843,414,312.79	1,932,047,007.90
工程劳务	24,168,960.49	10,292,026.88	23,074,770.86	6,286,174.50
其他收入	893,480.00	-	-	-
合计	1,598,409,186.21	2,237,576,424.96	1,866,489,083.65	1,938,333,182.4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1,560,159,384.89	2,210,206,019.75	1,833,716,261.24	1,918,545,971.58
热力销售	10,943,567.41	14,880,927.70	9,698,051.55	13,501,036.32
燃油销售	2,243,793.42	2,197,450.63	-	-
工程劳务	24,168,960.49	10,292,026.88	23,074,770.86	6,286,174.50
其他收入	893,480.00	-	-	-
合计	1,598,409,186.21	2,237,576,424.96	1,866,489,083.65	1,938,333,182.4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续

合并 - 续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1,591,909,186.21	2,234,953,049.75	1,849,951,884.43	1,931,263,951.61
境外	6,500,000.00	2,623,375.21	16,537,199.22	7,069,230.79
合计	1,598,409,186.21	2,237,576,424.96	1,866,489,083.65	1,938,333,182.40

(5)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省电网公司	1,562,528,521.91	97.55
中国电工设备总公司	10,000,000.00	0.62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00	0.41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能源动力总厂	3,776,000.00	0.24
深圳中联丝绸有限公司	2,737,527.32	0.17
合计	1,585,542,049.23	98.99

母公司

(1) 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85,171,238.11	377,520,239.49
其他业务收入	41,800,634.74	29,372,413.16
营业成本	765,825,140.43	512,034,925.1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能源行业	385,171,238.11	764,932,810.44	377,520,239.49	511,763,163.9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383,410,977.08	758,156,861.40	375,459,120.23	509,174,043.16
热力销售	1,760,261.03	6,775,949.04	2,061,119.26	2,589,120.76
合计	385,171,238.11	764,932,810.44	377,520,239.49	511,763,163.92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续

母公司 - 续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385,171,238.11	764,932,810.44	377,520,239.49	511,763,163.92

(5)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省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	383,410,977.08	89.80
深圳市南山肉联厂	472,182.74	0.11
中彩能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05,168.14	0.10
深圳大学	269,530.97	0.06
深圳恒丰海悦国际酒店	258,516.81	0.06
合计	384,816,375.74	90.13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047,498.46	9,511,956.52	计税收入的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3,686.70	795,384.52	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1%或 7%
其他	131,957.38	158,754.25	
合计	7,363,142.54	10,466,095.29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519,708.86	4,107,975.75	计税收入的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744.42	31,182.41	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1%或 7%
其他	51,970.85	-	
合计	3,625,424.13	4,139,158.16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6、管理费用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4,589,977.46	34,432,756.03
税金	7,612,290.47	6,685,906.05
租赁费	6,635,278.50	5,508,725.54
交际费	5,238,625.72	4,883,784.11
中介机构费	4,275,658.85	9,462,211.44
车队费用	3,837,816.94	3,372,818.13
董事会费	3,202,198.76	6,984,853.69
住房公积金	2,924,475.00	2,549,233.37
折旧费	2,436,676.40	3,853,979.49
无形资产摊销	2,202,783.34	2,638,081.97
项目核准费	2,079,368.48	134,522.05
企业年金	1,901,300.02	1,632,315.64
环保费	1,831,180.96	1,906,097.24
福食费	1,606,501.90	1,329,122.51
企业文化费	1,578,280.85	1,501,727.42
物业管理费	1,425,781.46	1,749,829.38
办公费	1,156,724.97	547,349.12
养老保险	1,057,475.80	1,946,381.49
通讯费	914,866.59	790,677.05
差旅费	867,725.05	883,243.04
股证费	849,235.80	658,892.60
医疗保险	705,904.97	1,099,169.53
工会经费	539,898.53	485,353.60
职工教育经费	385,374.76	136,139.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800.96	113,200.92
存货盈亏	(2,752,528.13)	1,453.06
其他	8,611,753.79	4,448,774.98
合计	95,926,428.20	99,736,599.07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6、管理费用 - 续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0,899,999.99	20,111,520.00
租赁费	5,026,431.84	4,408,158.00
董事会费	2,943,891.76	6,630,446.12
中介机构费	2,767,958.31	6,535,861.99
住房公积金	2,732,475.00	2,411,633.37
交际费	2,182,666.08	2,057,256.39
税金	2,064,538.77	1,356,726.08
车队费用	1,861,744.66	1,541,267.65
企业年金	1,650,087.70	1,632,315.64
福食费	1,095,493.10	1,121,606.20
物业管理费	1,020,821.00	1,024,176.00
企业文化费	890,370.60	909,759.00
无形资产摊销	865,252.66	862,056.09
股证费	849,235.80	658,892.60
折旧费	836,630.08	1,315,632.79
养老保险	802,780.57	1,015,858.97
工会经费	418,000.00	402,230.40
医疗保险	394,631.67	392,393.14
职工教育经费	354,935.44	180,177.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200.92	113,200.92
其他(注)	(31,454,629.22)	(34,845,376.39)
合计	18,316,516.73	19,835,792.26

注：该款项主要系根据本公司与新电力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的《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发电机组资产托管经营合同》，按照新电力公司机组发电量应分摊至其的管理费用。其中，本年度分摊至新电力公司的管理费用金额计人民币 36,427,943.27 元(上年度：人民币 38,265,286.33 元)。

37、财务费用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0,566,720.97	168,780,817.49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43,671,973.12	43,612,798.97
减：利息收入	3,212,235.52	2,952,034.68
汇兑差额	2,559,927.62	1,605,705.71
其他	2,055,364.03	1,161,256.29
合计	128,297,803.98	124,982,945.84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7、财务费用 - 续

母公司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9,980,043.30	82,870,414.79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59,047,383.09	54,490,598.37
汇兑差额	2,229,377.65	1,115,071.69
其他	1,494,764.97	520,444.96
合计	44,656,802.83	30,015,333.07

38、投资收益

合并及母公司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66,089.8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082,776.11)	(10,099,664.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678.00)	-
合计	(49,130,454.11)	(9,833,574.7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皖能铜陵公司	-	266,089.80	本年度已转让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江西新昌公司	(49,082,776.11)	(10,099,664.59)	江西新昌公司本期亏损额增大

投资收益的汇回不存在有重大限制的情况。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9、资产减值损失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01,978.50)	(1,713,301.95)
二、存货跌价损失	4,589,340.59	7,350,261.7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2,943,700.0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20,433.76	-
五、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53,840.36	14,036,855.79
六、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633,199.83	-
合计	11,194,836.04	22,617,515.60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5,718,263.06	4,637,365.43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2,943,700.0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20,433.76	-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53,840.36	14,036,855.79
合计	12,092,537.18	21,617,921.22

40、营业外收入

合并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234,912.70	34,359,867.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234,912.70	8,177,536.3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26,182,330.82
债务重组利得	-	223,000.00
政府补助	650,709,673.81	437,522,414.32
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注 1)	140,642,403.84	-
机组容量补偿款	25,678,800.00	-
其他	4,051,057.71	287,998.04
合计	832,316,848.06	472,393,279.52

注 1：系本公司本年度从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贸易分公司取得的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计人民币 69,721,295.94 元，以及新电力公司与唯美电力公司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取得的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计人民币 70,921,107.90 元。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0、营业外收入 - 续

合并 - 续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燃料补贴收入	320,502,966.41	-	注 1
燃料加工费补贴收入	330,156,707.40	437,352,183.32	注 2
节能专项基金	5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	170,231.00	
合计	650,709,673.81	437,522,414.32	

注 1：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2010]74 号《印发关于临时收取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地方燃机电厂顶峰发电方案的通知》、深圳市科工贸信委[2010]207 号《关于明确 2010 年深圳市燃机电厂发电补贴方案的复函》及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2009]54 号《关于印发深圳市地方燃油(气)机组发电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所规定的计算方法，本公司 2010 年度确认燃料补贴收入计人民币 320,502,966.41 元。

注 2：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临时收取燃气燃油加工费的通知》(粤府函[2008]31 号文)及广东省物价局相关文件的规定，中山电力公司和唯美电力公司 2010 年度获得燃料加工费补贴计人民币 330,156,707.40 元(2009 年度：人民币 437,352,183.32 元)。

母公司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6,225,283.12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6,225,283.12
政府补助	320,502,966.41	170,231.00
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	69,721,295.94	-
其他	716,447.10	20,000.00
合计	390,940,709.45	6,415,514.12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燃料补贴收入	320,502,966.41	-	详见合并营业外收入附注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	170,231.00	
合计	320,502,966.41	170,231.0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1、营业外支出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537.00	71,006.08
存货报废损失	477,348.21	-
其他	80,020.00	51,231.57
合计	573,905.21	122,237.65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1,248.63
其他	-	15,578.00
合计	-	26,826.63

42、所得税费用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430,010.28	13,549,596.33
递延所得税调整	17,357,751.77	(1,583,246.69)
合计	24,787,762.05	11,966,349.64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	(98,645,669.78)	131,976,361.23
按 22%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上年度：20%)	(21,702,047.35)	26,395,272.25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555,815.88	6,313,561.05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8,387,699.16	(27,930,137.0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8,045,285.60	37,776,656.4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7,400,516.36)	(29,320,571.7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76,102.80)	(701,110.15)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10,128,476.87	(567,321.10)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本期转回的纳税影响	16,949,151.05	-
所得税费用	24,787,762.05	11,966,349.64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2、所得税费用 - 续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16,949,151.06	(2,193,028.22)
合计	16,949,151.06	(2,193,028.2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亏损)	(75,734,293.11)	(184,195,364.50)
按 22%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上年度：20%)	(16,661,544.48)	(36,839,072.90)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92,074.62	156,243.84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0,798,210.74	1,966,714.9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671,259.12	33,184,227.56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661,141.68)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本期转回的纳税影响	16,949,151.06	-
所得税费用	16,949,151.06	(2,193,028.22)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14,638,678.20)	74,088,210.9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14,638,678.20)	74,088,210.9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股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602,762,596	602,762,596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602,762,596	602,762,596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续

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2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2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并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无稀释每股收益。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合并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燃料补贴收入	223,691,620.79	344,180,183.32
收回保证金	-	34,358,791.77
收到政府补助款	1,550,000.00	3,250,000.00
利息收入	3,740,184.55	2,952,034.68
收到合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还款	-	2,682,024.00
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	140,642,403.84	-
机组容量补偿款	25,678,800.00	-
其他	4,714,040.32	7,274,192.69
合计	400,017,049.50	394,697,226.46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合并 - 续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6,635,278.50	5,705,489.52
交际费	5,238,625.72	4,735,064.86
车队费用	3,837,816.94	3,578,926.38
中介机构费	4,275,658.85	9,445,199.69
其他	1,869,727.54	40,422,487.72
合计	21,857,107.55	63,887,168.17

母公司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589,836.20	6,115,046.41
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	69,721,295.94	-
收到政府补助款	154,881,892.79	170,231.00
其他	2,416,799.11	651,684.64
合计	245,609,824.04	6,936,962.0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5,026,431.84	4,004,702.00
中介机构费	2,767,958.31	6,535,861.99
交际费	2,182,666.08	1,885,981.39
车队费用	1,861,744.66	1,541,267.65
银行手续费	1,494,764.97	520,444.96
物业管理费	1,020,821.00	1,024,176.00
企业文化费	890,370.60	909,759.00
其他	3,370,010.75	4,960,385.44
合计	18,614,768.21	21,382,578.4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集团内资金拆借	265,076,059.57	268,940,171.00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母公司 - 续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集团内资金拆借	418,080,000.00	240,000,000.0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合并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433,431.83)	120,010,011.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94,836.04	22,617,515.60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78,247,111.12	190,623,828.39
无形资产摊销	3,263,423.08	3,976,732.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800.96	363,65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11,218,375.70)	(34,288,861.08)
财务费用(收益)	127,368,970.33	125,168,018.52
投资损失(收益)	49,130,454.11	9,833,57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5,985,437.11	(1,583,246.69)
存货的减少(增加)	(11,760,843.34)	(59,562,936.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99,972,199.01)	102,764,639.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3,119,237.90)	(131,346,233.57)
其他	-	(223,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7,944.97	348,353,702.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91,386,814.04	356,362,100.6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56,362,100.63	372,348,923.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024,713.41	(15,986,822.89)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合并 - 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591,386,814.04	356,362,100.63
其中：库存现金	207,875.16	438,380.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0,685,309.79	355,352,771.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3,629.09	570,949.36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386,814.04	356,362,100.63

母公司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683,444.17)	(182,002,336.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92,537.18	21,617,921.22
固定资产折旧	50,430,765.04	47,074,805.90
无形资产摊销	1,362,361.36	2,056,85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200.92	113,20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	(6,214,034.49)
财务费用(收益)	99,981,483.72	82,870,414.79
投资损失(收益)	49,130,454.11	9,833,57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6,949,151.06	(2,193,028.22)
存货的减少(增加)	22,760,110.30	306,914.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11,190,292.78)	(23,532,256.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8,721,834.02	(103,421,22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8,160.76	(153,489,188.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69,369,131.18	35,564,935.0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5,564,935.05	29,272,846.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804,196.13	6,292,088.84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母公司 - 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269,369,131.18	35,564,935.05
其中：库存现金	48,656.09	105,156.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8,895,495.56	35,249,007.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4,979.53	210,771.18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69,131.18	35,564,935.05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任何一个股东的持股比例均未达到 50%，且不能通过其他方式对本公司形成控制关系，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9。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广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聚控股”)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192170273
BNP P P/PAND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不适用
HONGKONG NAM HOI (INTERNATIONAL) LTD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不适用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能源”)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71529249X
能源集团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192189185
东莞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唯美陶瓷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72919361X
兴中集团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733112675
冠中投资公司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733096986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	能源集团之子公司	618816706
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月亮湾油料公司”)	能源集团之子公司	618849428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能源股份”)	能源集团之子公司	19224115-8
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不适用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合并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妈湾电力公司	采购商品	燃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21,140,652.48	0.98	-	-
妈湾电力公司	接受劳务	输油管线使用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181,955.27	100.00	496,826.01	100.00
月亮湾油料公司	接受劳务	码头使用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877,857.45	100.00	2,390,102.62	100.00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余额	说明
拆入					
兴中集团	125,316,816.85	2008.11.19	2010.12.31	125,316,816.85	
兴中集团	23,750,000.00	2009.10.15	2010.12.31	23,750,000.00	
兴中集团	16,250,000.00	2009.03.27	2010.12.31	16,250,000.00	
兴中集团	14,335,291.80	2008.12.29	2010.12.31	14,335,291.80	
兴中集团	2,500,000.00	2009.03.27	2010.12.31	2,500,000.00	

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余额	说明
拆入					
兴中集团	125,316,816.85	2008.11.19	2010.12.31	125,316,816.85	注
兴中集团	23,750,000.00	2009.10.15	2010.12.31	23,750,000.00	注
兴中集团	16,250,000.00	2009.03.27	2010.12.31	16,250,000.00	
兴中集团	14,335,291.80	2008.12.29	2010.12.31	14,335,291.80	
兴中集团	2,500,000.00	2009.03.27	2010.12.31	2,500,000.00	

注：系分别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和 11 月 19 日借入，期限一年，到期后展期。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合并 - 续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162,700.00	6,362,000.00

(4) 资金占用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兴中集团	资金占用费	利息支出	注	9,906,544.84	100.00	9,806,614.16	100.00

注：资金占用费按照同档次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利率计算。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妈湾电力公司	-	49,171.39
其他应付款	能源集团	-	1,176,443.10
	唯美陶瓷公司	-	200,000.00
	冠中投资公司	-	1,567,958.00
	兴中集团	182,152,108.65	182,152,108.65
预收款项	能源股份	14,586,000.00	-
应付利息	兴中集团	32,106,381.85	22,199,837.01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协孚供油公司	采购燃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9,560,336.80	0.77	153,768,956.40	17.31
协孚供油公司	仓储与运输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12,102,818.98	100.00	20,116,567.26	100.00
新电力公司	采购燃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211,480,735.73	16.95	323,888,372.16	36.45
工程公司	工程建设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	-	1,250,062.14	100.00
妈湾电力公司	输油管线使用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181,955.27	100.00	496,826.01	100.00
妈湾电力公司	采购燃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21,140,652.48	1.69	-	-
月亮湾油料公司	码头使用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877,857.45	100.00	2,390,102.62	100.00
中山电力公司	采购燃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17,499,373.95	1.40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新电力公司	烟气使用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2,699,107.20	100.00	1,574,246.40	100.00
新电力公司	机组营运托管劳务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29,557,385.50	100.00	27,142,166.76	100.00
新电力公司	销售热力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72,825.19	0.02	-	-
工程公司	培训费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	-	300,000.00	100.00
中山电力公司	销售材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5,528,376.07	1.29	-	-
唯美电力公司	销售材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2,407,094.01	0.56	-	-
唯美电力公司	租赁材料	按主管部门发布的价格或参照市场价格	907,197.48	0.21	-	-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 续

(2) 关联托管情况

受托管理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交易类型	受托资产情况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金额
新电力公司	本公司	托管收益	二、十、十一号发电机组	2010.01.01	2010.12.31	根据发电量按 0.025 元/千瓦时计算确定	29,557,385.50
新电力公司	本公司	托管收益	二、十、十一号发电机组	2009.01.01	2009.12.31	根据发电量按 0.025 元/千瓦时计算确定	27,142,166.76
新电力公司	本公司	成本分摊(注)	二、十、十一号发电机组	2010.01.01	2010.12.31	按照新电力公司机组发电量分摊	9,664,570.61
新电力公司	本公司	成本分摊(注)	二、十、十一号发电机组	2009.01.01	2009.12.31	按照新电力公司机组发电量分摊	10,948,617.53
新电力公司	本公司	费用分摊(注)	二、十、十一号发电机组	2010.01.01	2010.12.31	按照新电力公司机组发电量分摊	36,427,943.27
新电力公司	本公司	费用分摊(注)	二、十、十一号发电机组	2009.01.01	2009.12.31	按照新电力公司机组发电量分摊	38,265,286.33

注：根据 2003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与新电力公司签订的《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发电机组资产托管经营合同》，新电力公司拥有的#2、#10、#11 机组资产的经营管理全部托管给本公司。委托经营的内容包括：生产计划、发电调度、电量计量及代销、电费代收和设备安全运行管理工作以及消耗物料和检修、维修所需备品备件的采购、库存及管理、发电设备和设施的日常维护、消缺以及大中修理工程的组织管理和质量监督、发电设备的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对于发电所需燃料，新电力公司采购后均交予本公司统筹使用，并根据新电力公司拥有机组的燃料实际耗用量列支成本。

对于大修理费和备件，按照托管合同统一由本公司进行采购，实际发生时将可归属于相应机组的成本计入新电力公司的机组成本。

对于不可直接归属于新电力公司机组的费用(如水电费、共用资产折旧、人员工资等)，新电力公司与本公司按照发电量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及新电力公司系按照上述分摊办法申报纳税。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 续

(3) 关联担保情况

提供担保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60,000,000.00	2010.02.01	2012.02.01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4.01	2012.04.01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09.09.01	2011.09.01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10.04.01	2012.04.01	否
本公司	环保公司	30,000,000.00	2010.03.30	2011.03.30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4.15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27,000,000.00	2010.04.20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5.19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25,000,000.00	2010.06.04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22,000,000.00	2010.06.21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6.24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7.09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22,000,000.00	2010.07.15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44,000,000.00	2010.07.28	2011.02.03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25,000,000.00	2010.08.26	2011.08.26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9.20	2011.09.20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35,000,000.00	2010.09.26	2011.09.26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80,000,000.00	2010.04.01	2011.04.01	否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100,000,000.00	2010.12.29	2011.12.29	否
本公司	环保公司	36,000,000.00	2009.11.06	2017.09.20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	2010.10.28	2011.10.28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35,000,000.00	2010.11.05	2011.11.05	否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09.11.27	2010.05.27	是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09.12.25	2010.06.25	是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240,000,000.00	2009.04.16	2010.04.16	是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20,000,000.00	2009.06.21	2010.06.21	是
本公司	中山电力公司	60,000,000.00	2009.06.16	2010.06.16	是
本公司	唯美电力公司	300,000,000.00	2009.08.03	2010.08.03	是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 续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余额	说明
拆入					
工程公司	60,000,000.00	2009.11.20	2011.11.17	60,000,000.00	委托贷款
拆出					
深中开发公司	70,040,000.00	2009.10.14	2010.03.31	70,04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48,750,000.00	2009.04.25	2010.03.31	48,75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7,500,000.00	2009.04.05	2010.03.31	7,50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375,950,450.55	2009.11.18	2010.03.31	375,950,450.55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43,005,307.50	2009.12.28	2010.03.31	43,005,307.5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46,280,000.00	2009.01.01	2009.12.31	46,28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23,000,000.00	2009.05.19	2010.03.31	23,00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43,000,000.00	2009.10.09	2010.03.31	43,00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深中开发公司	4,875,000.00	2009.08.29	2010.03.31	-	已于 2010.01.08 提前收回
唯美电力公司	10,000,000.00	2008.10.28	2010.03.31	-	已于 2010.01.08 提前收回
唯美电力公司	140,000,000.00	2009.07.28	2010.01.27	-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唯美电力公司	140,000,000.00	2010.01.27	2010.07.27	-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唯美电力公司	63,080,000.00	2010.07.26	2011.07.26	63,08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唯美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10.07.29	2011.07.29	-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已于 2010.11.30 偿还。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09.03.25	2010.03.31	50,00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中山电力公司	40,437,227.87	2008.09.26	2010.03.31	40,437,227.87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中山电力公司	28,000,000.00	2009.01.11	2010.03.31	28,000,000.00	已到期, 展期尚在办理中
中山电力公司	100,000,000.00	2009.12.24	2010.12.23	24,923,940.43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中山电力公司	180,000,000.00	2010.04.14	2011.04.14	180,00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10.06.12	2011.06.12	50,00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中山电力公司	40,000,000.00	2010.09.20	2011.09.20	40,00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中山电力公司	35,000,000.00	2010.09.28	2011.09.28	35,00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 续

(4)关联方资金拆借 - 续

上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余额	说明
拆入					
工程公司	60,000,000.00	2009.11.21	2010.11.20	60,000,000.00	委托贷款
拆出					
深中开发公司	70,040,000.00	2009.10.14	2010.03.31	70,040,000.00	已展期
深中开发公司	48,750,000.00	2009.04.25	2010.03.31	48,750,000.00	已展期
深中开发公司	7,500,000.00	2009.04.05	2010.03.31	7,500,000.00	已展期
深中开发公司	4,875,000.00	2009.08.29	2010.03.31	4,875,000.00	已展期
深中开发公司	375,950,450.55	2009.11.18	2010.03.31	375,950,450.55	已展期
深中开发公司	43,005,307.50	2009.12.28	2010.03.31	43,005,307.50	已展期
深中开发公司	46,280,000.00	2009.01.01	2009.12.31	46,280,000.00	
深中开发公司	23,000,000.00	2009.05.19	2010.03.31	23,000,000.00	
深中开发公司	43,000,000.00	2009.10.09	2010.03.31	43,000,000.00	
唯美电力公司	60,000,000.00	2009.06.17	2009.08.05	-	
唯美电力公司	31,000,000.00	2009.02.27	2009.08.31	-	
唯美电力公司	23,200,000.00	2009.02.22	2009.08.31	-	
唯美电力公司	38,337,800.64	2008.10.28	2010.03.31	10,000,000.00	已展期
唯美电力公司	140,000,000.00	2009.07.28	2010.01.27	140,00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唯美电力公司	22,250,000.00	2009.05.13	2009.09.15	-	
唯美电力公司	20,000,000.00	2009.06.04	2009.08.05	-	
中山电力公司	240,000,000.00	2009.03.20	2009.04.20	-	
中山电力公司	50,000,000.00	2009.03.25	2010.03.31	50,000,000.00	已展期
中山电力公司	40,437,227.87	2008.09.26	2010.03.31	40,437,227.87	
中山电力公司	28,000,000.00	2009.01.11	2010.03.31	28,000,000.00	已展期
中山电力公司	100,000,000.00	2009.12.24	2010.12.23	100,000,000.00	委托银行向关联方发放贷款
协孚供油公司	50,000,000.00	2008.12.13	2010.03.31	-	已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提前收回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162,700.00	6,362,000.0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 续

(6) 资金占用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工程公司	资金占用费	利息支出	注	2,270,800.00	2.27	945,517.81	1.14
协孚供油公司	资金占用费	利息收入	注	-	-	2,426,375.00	4.45
中山电力公司	资金占用费	利息收入	注	21,258,779.30	36.00	12,353,985.92	22.67
唯美电力公司	资金占用费	利息收入	注	4,869,834.11	4.87	10,141,470.23	18.61
深中开发公司	资金占用费	利息收入	注	31,850,582.38	31.86	28,915,645.81	53.07

注：资金占用费按照同档次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利率计算。

(7)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委托协孚供油公司代理进口本公司生产所需燃料油，2010 年度未向协孚供油公司采购燃料油，未向其支付代理服务费(2009 年度支付的代理服务费计人民币 1,232,816.09 元)。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协孚供油公司	6,280,847.20	6,279,664.17
	中山电力公司	181,927,622.99	169,415,458.71
	唯美电力公司	7,778,446.81	24,060,195.84
	环保公司	-	366,631.30
	深中开发公司	693,061,355.80	666,085,773.42
	深南新加坡公司	31,072.34	31,072.34
	兴德盛公司	19,596.65	-
应收股利	新电力公司	597,875,904.41	597,875,904.41
其他流动资产	中山电力公司	329,923,940.43	100,000,000.00
	唯美电力公司	63,080,000.00	140,000,000.0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母公司 - 续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能源股份	14,586,000.00	-
应付利息	工程公司	-	1,723,625.23
应付账款	协孚供油公司	849,813.37	3,802,647.30
	妈湾电力公司	-	49,171.39
其他应付款	协孚供油公司	1,030,238.37	1,062,898.35
	新电力公司	470,222,997.74	334,269,727.50
	工程公司	115,528.80	124,000.00
	兴德盛公司	1,768,797.13	1,822,054.03
	能源集团	-	511,408.69
	环保公司	1,129,973.65	-
短期借款	工程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七) 或有事项

2008 年 3 月，本公司与杰润公司签订了合约号为 165723967102.11 和 165723968102.11 的合约确认书(以下简称“确认书”)。

第一份确认书有效期为 2008 年 3 月 3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由三个期权合约构成。当浮动价(即每个决定期限内纽约商品交易所当年轻质原油期货合约的收市结算价的算术平均数)高于 63.50 美元/桶时，本公司每月可获 30 万美元的收益(20 万桶×1.50 美元/桶)；浮动价低于 63.50 美元/桶、高于 62.00 美元/桶时，本公司每月可得(浮动价-62.00 美元/桶)×20 万桶的收益；浮动价低于 62.00 美元/桶时，本公司每月需向杰润公司支付与(62.00 美元/桶-浮动价)×40 万桶等额的美元。

第二份确认书有效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由三个期权合约构成，杰润公司在 2009 年 12 月 30 日 18 点前拥有是否执行的选择权。当浮动价高于 66.50 美元/桶时，本公司每月可获 34 万美元的收益(20 万桶×1.70 美元/桶)；浮动价高于 64.80 美元/桶、低于 66.50 美元/桶时，本公司每月可获(浮动价-64.80 美元/桶)×20 万桶的收益；浮动价低于 64.50 美元/桶时，本公司每月需要向杰润公司支付与(64.50 美元/桶-浮动价)×40 万桶等额的美元。

(七)或有事项 - 续

2008 年 4 月至 10 月期间，基于上述两份确认书，杰润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了 21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4,352,083.46 元)，本公司将收到款项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2008 年 11 月 6 日，杰润公司致函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发布的公告以及 2008 年 10 月 29 日会谈中的表态，表明本公司有意不履行交易，已构成违约并宣布终止交易。本公司复函杰润公司，表明本公司从未作出无意继续履行交易的表示，并认为杰润公司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且拒绝支付第一份确认书项下截至 2008 年 10 月应付本公司的款项，已构成违约，宣布终止交易。虽然双方终止确认书及交易的理由不同，但对确认书和交易已经终止这一事实并无分歧。交易终止后，杰润公司致函要求本公司赔偿交易终止损失，同时另函表示希望以商业方式解决争议。本公司回函不予接受杰润公司提出的损失赔偿要求，同时另函同意进行和谈。后双方进行多轮磋商和交涉，未达成一致意见。2009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收到安理国际律师事务所的信函，信函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描述并要求本公司赔偿杰润公司计 79,962,943.00 美元的损失及截至 2009 年 11 月 27 日的利息 3,736,958.66 美元。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回函不予接受杰润公司提出的损失赔偿要求。2011 年 3 月 31 日，杰润公司再次致函本公司，称就本公司拖欠其 79,962,943.00 美元及自 2008 年 11 月 6 日起算之利息事宜，愿意继续与本公司合作共同解决此事，并邀请本公司提出解决此事的建议，同时，杰润公司强调其保留对此事的所有权利。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6 日回函不予认可杰润公司提出的损失赔偿要求，并愿意应杰润公司的邀请在不影响双方权利的基础上进行商谈。本公司管理层判断如协商不成，不排除双方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争议的可能。

基于独立执业律师对上述事项的法律意见，本公司董事会认为：

- (1)两份确认书及交易已被交易双方终止；
- (2)本事项的进展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现阶段无法对将来可能的解决方式及结果进行估计；
- (3)鉴于最终结果目前不能合理可靠估计，因此不应在 2010 年度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

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八) 承诺事项

合并

1、资本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2,732,380.00	46,710,139.28
- 对外投资承诺	-	36,370,000.00
合计	22,732,380.00	83,080,139.28

(八) 承诺事项 - 续

合并 - 续

2、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4,394,861.29	9,741,27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376,850.00	1,376,85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389,536.63	1,376,850.00
以后年度	66,616,466.43	68,006,003.05
合计	73,777,714.35	80,500,973.05

母公司

1、资本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032,585.38	19,547,276.55
- 对外投资承诺	-	36,370,000.00
合计	4,032,585.38	55,917,276.55

2、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753,100.00	6,224,720.00
合计	1,753,100.00	6,224,720.00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投资	2010 年 12 月 23 日, 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对能源环保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6,105 万元, 并分两期投入。第一期增资款人民币 4,788.10 万元用于宝安二期项目建设, 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完成; 第二期增资款人民币 1,316.90 万元待南山二期项目环评通过后 30 内投入。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已按照上述决议支付了投资款计人民币 4,788.10 万元。	对 201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不适用
投资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支付了环保公司资本金人民币 896 万元。	对 201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不适用

(十) 其他重要事项

1、借款费用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当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	资本化率
存货	39,261,213.34	5.31
在建工程	4,410,759.78	4.97
当期资本化借款费用小计	43,671,97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借款费用	126,894,747.85	
当期借款费用合计	170,566,720.97	

2、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供电及供热、燃油贸易、电厂建造及其他相关业务、房地产开发 4 个报告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 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分部报告 - 续

(1)分部报告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供电及供热		燃油贸易		房地产开发		电厂建造及其他相关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1,574,029,394.14	1,841,791,819.27	2,855,478.19	2,381,649.22	-	-	24,168,960.49	23,000,289.22	676,632.48	656,000.00	-	-	1,601,730,465.30	1,867,829,757.71
分部间交易收入	50,980,191.84	28,943,998.90	48,280,291.20	378,803,497.92	-	-	400,000.00	4,507,766.99	8,842,667.56	-	(108,503,150.60)	(412,255,263.81)	-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1,625,009,585.98	1,870,735,818.17	51,135,769.39	381,185,147.14	-	-	24,568,960.49	27,508,056.21	9,519,300.04	656,000.00	(108,503,150.60)	(412,255,263.81)	1,601,730,465.30	1,867,829,757.71
报表营业收入合计	1,625,009,585.98	1,870,735,818.17	51,135,769.39	381,185,147.14	-	-	24,568,960.49	27,508,056.21	9,519,300.04	656,000.00	(108,503,150.60)	(412,255,263.81)	1,601,730,465.30	1,867,829,757.71
分部费用	2,308,545,723.04	2,008,148,394.78	48,798,735.87	358,491,983.56	1,869,851.41	3,237,475.75	10,402,129.90	9,742,277.65	2,576,178.22	3,215,461.22	(113,428,226.80)	(409,264,274.31)	2,258,764,391.64	1,973,571,318.65
分部营业利润(亏损)	(683,536,137.06)	(137,412,576.61)	2,337,033.52	22,693,163.58	(1,869,851.41)	(3,237,475.75)	14,166,830.59	17,765,778.56	6,943,121.82	(2,559,461.22)	4,925,076.20	(2,990,989.50)	(657,033,926.34)	(105,741,560.94)
管理费用	55,576,484.22	59,118,914.69	8,072,342.86	5,016,155.51	8,142,739.17	10,285,322.65	5,818,345.22	5,480,413.96	18,316,516.73	19,835,792.26	-	-	95,926,428.20	99,736,599.07
财务费用	84,071,406.43	94,170,725.21	103,100.67	1,730,928.67	4,967,564.21	3,222,602.87	(3,367,965.80)	(3,678,412.29)	42,339,675.95	29,510,522.13	184,022.52	26,579.25	128,297,803.98	124,982,945.84
投资收益	-	-	-	-	-	-	-	-	(49,130,454.11)	(9,833,574.79)	-	-	(49,130,454.11)	(9,833,574.79)
营业利润	(823,184,027.71)	(290,702,216.51)	(5,838,410.01)	15,946,079.40	(14,980,154.79)	(16,745,401.27)	11,716,451.17	15,963,776.89	(102,843,524.97)	(61,739,350.40)	4,741,053.68	(3,017,568.75)	(930,388,612.63)	(340,294,680.64)
营业外收入	401,127,815.30	437,352,183.32	8,189,147.59	385,470.38	32,059,175.72	28,240,111.70	-	-	390,940,709.45	6,415,514.12	-	-	832,316,848.06	472,393,279.52
营业外支出	82,090.00	57,713.30	20.00	6,232.00	477,348.21	57,985.45	14,447.00	306.90	-	-	-	-	573,905.21	122,237.65
利润总额	(422,138,302.41)	146,592,253.51	2,350,717.58	16,325,317.78	16,601,672.72	11,436,724.98	11,702,004.17	15,963,469.99	288,097,184.48	(55,323,836.28)	4,741,053.68	(3,017,568.75)	(98,645,669.78)	131,976,361.23
所得税	6,334,193.92	(2,193,028.22)	131,919.99	3,117,500.74	45,018.34	8,903,908.70	2,699,793.41	3,120,369.13	16,949,151.06	-	(1,372,314.67)	(982,400.71)	24,787,762.05	11,966,349.64
净利润	(428,472,496.33)	148,785,281.73	2,218,797.59	13,207,817.04	16,556,654.38	2,532,816.28	9,002,210.76	12,843,100.86	271,148,033.42	(55,323,836.28)	6,113,368.35	(2,035,168.04)	(123,433,431.83)	120,010,011.59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分部报告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供电及供热		燃油贸易		房地产开发		电厂建造及其他相关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分部资产总额	3,582,479,751.19	6,186,700,498.01	371,605,020.14	370,290,210.57	1,181,805,033.59	1,228,173,429.51	316,989,922.55	268,430,487.37	2,770,795,095.82	-	(2,944,720,473.39)	(3,126,998,300.87)	5,278,954,349.90	4,926,596,324.59
分部负债总额	(1,836,510,433.07)	4,030,754,524.27	40,784,255.24	41,682,323.26	1,024,612,894.65	1,087,537,944.95	107,040,636.33	71,323,411.91	6,681,686,619.00	-	(2,671,117,973.06)	(2,360,593,662.44)	3,346,495,999.09	2,870,704,541.95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7,507,241.00	191,067,303.96	6,921,264.13	7,293,075.38	305,402.35	1,150,947.90	498,420.22	610,768.46	1,815,083.66	113,200.92	(5,325,076.20)	(5,271,076.20)	181,722,335.16	194,964,220.42
利息收入	7,184,449.93	6,772,295.82	31,081.69	3,991,164.74	3,582,142.30	7,437,692.60	3,979,149.75	3,699,748.70	58,513,979.16	54,490,598.37	(70,078,567.31)	(73,439,465.55)	3,212,235.52	2,952,034.68
利息支出	87,870,425.29	99,813,221.23	-	5,249,338.71	8,538,307.19	10,647,930.09	584,539.38	-	99,980,043.30	82,870,414.79	(70,078,567.31)	(73,412,886.30)	126,894,747.85	125,168,018.52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12,092,537.18	18,673,415.79	(1,128,922.47)	(4,824,207.25)	1,633,199.83	-	(1,401,978.50)	912,603.50	-	2,943,700.00	-	4,912,003.56	11,194,836.04	22,617,515.60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	-	-	-	-	-	-	-	(49,082,776.11)	(9,833,574.79)	-	-	(49,082,776.11)	(9,833,574.79)
资本性支出														
其中：在建工程支出	49,825,059.85	46,171,131.76	-	56,400.00	-	-	13,775,038.28	103,680,764.51	7,621,566.91	13,878,976.49	(950,000.00)	(1,550,062.14)	70,271,665.04	162,237,210.62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8,756,364.61	6,663,095.41	-	5,385.00	30,882.00	9,900.00	94,300.00	2,303,469.00	16,120.00	17,648.29	(400,000.00)	(1,800,000.00)	18,497,666.61	7,199,497.70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	576,713.72	-	-	-	-	-	-	9,312,166.00	-	-	-	9,312,166.00	576,713.72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3、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银行存款、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相关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港币、美元、欧元和新加坡币有关，除部分子公司以港币、美元、欧元和新加坡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为港币、美元、欧元和新加坡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10,993,828.41	10,962,565.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欧元	8,963.88	9,972.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4,639,415.66	4,838,162.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新加坡元	113,361.80	246,237.16
其他应收款-美元	2,684,814.93	287,521.51
其他应收款-港币	434,063.79	199,289.02
其他应收款-新加坡元	15,679.80	137,323.76
应付账款-美元	52,281.05	53,903.31
其他应付款-美元	13,172,461.88	14,666,163.09
其他应付款-港币	508,226.00	1,528,966.79
其他应付款-新加坡元	1,485,283.10	1,408,681.8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3、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五))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1.2.信用风险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412,600,00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43,666,836.25 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601,386,814.04	-	-
应收账款	518,392,276.69	-	-
应收票据	70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20,450,149.23	-	-
短期借款	(3,246,899,161.22)	-	-
应付账款	(61,115,438.61)	-	-
其他应付款	(288,768,647.32)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1,617,780.82)	-	-
长期借款	(10,024,931.62)	(158,430,568.77)	(39,311,297.75)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3、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确定。如果不存在公开报价，不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在适用的收益曲线的基础上估计确定；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如二项式模型)计算确定。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3)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3.1. 外汇风险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83,593.81)	(183,593.81)	(48,832.20)	(48,832.20)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83,593.81	183,593.81	48,832.20	48,832.20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3、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3.2.利率风险

3.2.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3.2.2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利率上浮 1%	(21,400,000.00)	(21,400,000.00)	(21,630,000.00)	(21,630,000.00)
浮动利率借款	利率下浮 1%	21,400,000.00	21,400,000.00	21,630,000.00	21,630,000.00

(十一)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70,69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8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814,893.34	
所得税影响额	(35,825,730.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266,607.71)	
合计	125,623,253.0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9)	(0.1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0)	(0.40)	不适用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幅度	差异原因
1	应收票据	700,000.00	200,000.00	250.00%	本年新开具票据金额增大。
2	应收账款	518,392,276.69	339,735,079.02	52.59%	本年应收补贴款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	13,529,901.89	4,419,870.02	206.12%	本年预付天然气采购款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	20,450,149.23	12,135,292.96	68.52%	本年应收天然气采购押金增加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4,405.14	20,609,842.25	(7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减所致。
6	应付票据	-	68,210,216.75	(100.00%)	年初应付票据已结清。
7	应付账款	61,115,438.61	20,945,942.55	191.78%	本年应付燃气款增加所致。
8	预收款项	39,274,341.26	589,000.00	6567.97%	本年预收工程款和机组容量转让款增加所致。
9	应付利息	59,348,039.27	25,321,401.51	134.38%	本期应付委托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200,000,000.00	(75.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11	资产减值损失	11,194,836.04	22,617,515.60	(50.50%)	上年度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和在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所致。
12	投资收益	(49,130,454.11)	(9,833,574.79)	399.62%	本年联营公司投资损失增加所致。
13	营业外收入	832,316,848.06	472,393,279.52	76.19%	本年燃料补贴收入与天然气进口增值税返还款增加所致。
14	营业外支出	573,905.21	122,237.65	369.50%	本年存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15	所得税费用	24,787,762.05	11,966,349.64	10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减所致。
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38,678.20)	74,101,829.77	(254.70%)	本年度净亏损所致。
17	少数股东损益	(8,794,753.63)	45,908,181.82	(119.16%)	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管理层提供的补充信息由本公司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1年4月13日